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2018年報



健康生活
從維達開始



成為亞洲 **領先的**
衛生用品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主席報告書
8	行政總裁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53	企業管治報告
70	董事會報告書
82	其他資料
	財務資料
90	獨立核數師報告
95	合併資產負債表
97	合併綜合收益表
98	合併權益變動表
99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	五年財務摘要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
余毅昉女士（副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行政總裁）
李潔琳女士（副行政總裁）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副主席）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壘先生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JOHANSSON先生及
GROTH先生的替任董事）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
（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審核委員會

徐景輝先生（委員會主席）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主席）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王桂壘先生

薪酬委員會

徐景輝先生（委員會主席）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李潔琳女士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謝鉉安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朝旺先生（委員會主席）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謝鉉安先生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王桂壘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徐景輝先生

執行委員會

李朝旺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李潔琳女士
董義平先生

策略發展委員會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委員會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李潔琳女士
董義平先生
謝鉉安先生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李潔琳女士
譚奕怡女士

公司秘書

譚奕怡女士 · FCCA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開曼群島法律）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頂層
電話：(852) 2366 9853
傳真：(852) 2366 5805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31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kandinaviska Enskilda Banken AB
Svenska Handelsbanken AB (publ)

公司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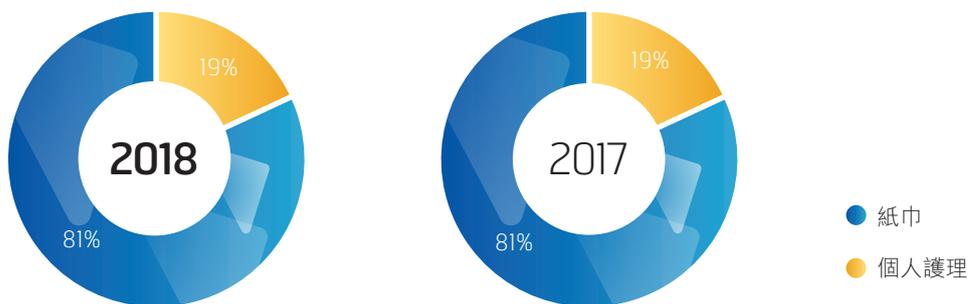
<http://www.vinda.com>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百萬港元)	14,879	13,486
毛利(百萬港元)	4,187	4,000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百萬港元)	1,962	1,803
經營溢利(百萬港元)	1,020	984
毛利率(%)	28.1%	29.7%
經營溢利率(%)	6.9%	7.3%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比率	13.2%	13.4%
每股盈利(港元) – 基本	54.4仙	52.6仙
每股股息(港元)	20.0仙	19.0仙
– 中期股息(已分派)(港元)	6.0仙	5.0仙
– 末期股息(建議分派)(港元)	14.0仙	14.0仙
產成品周轉期 ¹	49天	41天
應收賬款周轉期 ²	43天	44天
應付賬款周轉期 ³	87天	86天
流動比率(倍)	1.0	1.1
債務淨額對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比率(倍)	2.4	2.6
淨負債比率(%) ⁴	54%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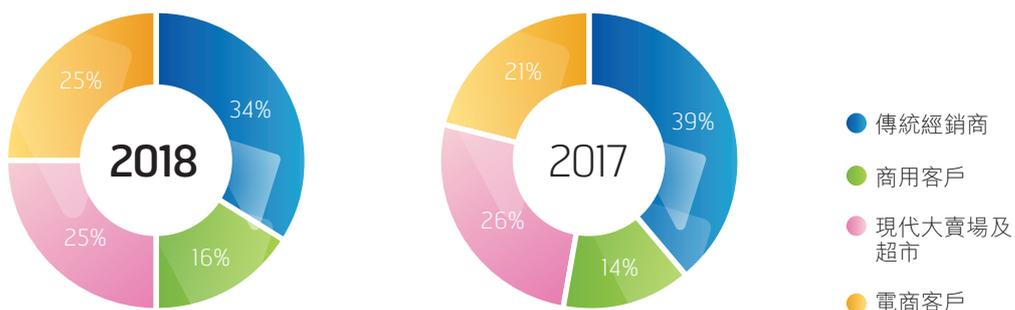
附註：

1. 計算為：將十二個月平均產成品乘以360天的結果除以有關年度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銷售成本。
2. 計算為：將十二個月平均應收賬款乘以360天的結果除以有關年度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收益。
3. 計算為：將十二個月平均應付賬款乘以360天的結果除以有關年度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銷售成本。
4. 計算為：將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銀行存款對比總股東權益的百分比。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毛利率



分部業績利潤率



主席 報告書

維達的產品創新及
技術創新，在競爭激烈及
營運成本高企時更必須堅持



二零一八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中國出口以至整體經濟增長因著中美貿易持續磨擦及政府積極去槓桿化而受壓，加上人民幣匯兌走弱及木漿成本大幅上升，為生活用紙行業帶來前所未有的考驗。

面對重重挑戰，維達團隊以三大「堅持」及「一增一減」方針對應。三大「堅持」包括對創新、品牌及產品組合優化之堅持，透過走高毛利產品及產品差異化道路，避開價格競爭，最終穩住了收入增長。年內，維達國際獲得Global Brands Magazine頒發「中國最佳健康與衛生品牌」，便是對維達在創新及品牌實力上的最佳例證。為了抗衡居高不下之木漿成本，我們自年初開始落實「一增一減」計劃，開源節流。在對產品加價之同時，各部門嚴格執行節約開支計劃，並全方位提升經營效益，做好了利潤保底工作。

中國快消品行業已進入新時代，消費形態明顯轉型，零售渠道發展更是一日千里，促使維達不能墨守成規。面對消費者的需求從過往的數量型消費，轉型至質量型消費，我多次強調企業「創新」之重要性。維達的產品創新及技術創新，在競爭激烈及營運成本高企時更必須堅持，因為我們著眼的不是短期回報，唯有「創新」，方可在芸芸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容讓維達飛得更高、走得更遠。因此，維達生活用紙未來發展方向只會走高端化，繼續拼質不拼價。同樣，維達的個人護理業務也是注重高端群，借鏡維達東南亞的個護品牌之成功發展經驗，以及本地化生產之成本優勢，讓中國消費者享受高質的成人護理及女性護理產品。此外，面對新零售模式的興起，以及各大小電商平台的高速發展，我們的任務是與客戶通力合作，進一步發揮維達傳統通路及電商渠道之領先優勢，確保消費者喜歡維達的產品、喜歡維達的推廣。

展望二零一九年，外在因素陰霾未見消散：中美貿易談判前景未明，人民幣匯兌及木漿價格走向存在不確定性。然而，隨著中央政府一系列減稅降費政策加速落地及供給側改革的決心，有望釋放消費能力，優化中國內需結構；加上中央政府決心奉行綠色低碳經濟、執法單位嚴密監控環境，淘汰不符合環保規範的落後產能，有利維達等提供創新高質產品及堅持綠色供應鏈的企業發展。

消費升級是不可逆轉的，機會永遠留給有準備的人。不論外部環境如何，我們始終堅持初心，堅持創新，正確處理好增長與盈利關係，做可持續發展兼具抗風險能力的企業。

主席
李朝旺
謹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A portrait of a middle-aged man with glasses, wearing a dark suit, white shirt, and blue tie. He is smiling slightly and looking towards the camera. The background behind him is a light green gradient with abstract geometric shapes.

行政總裁 報告書

維達成功的關鍵，全賴我們
矢志不移地堅持創新及可持
續發展

二零一八年，維達面臨重重挑戰，當中最為嚴峻的當屬木漿成本激漲。這不僅影響維達，亦影響著整個行業。為紓解成本壓力，我們頂著激烈的競爭環境上調產品價格、優化產品組合並持續執行成本節約措施。營業額取得雙位數增長率已然印證我們在創新、市場推廣、價格、渠道管理以及執行力方面的優勢。我們的利潤率僅小幅收窄，充分體現我們的品牌實力及成本管控成效。此外，我們的負債水平、匯兌風險及營運資金亦得到有效管理。

就各產品類別而言，本人樂見我們的紙巾產品組合注入維達立體美Vinda Deluxe及得寶棉柔巾Tempo Cotton等全新增值產品，對日後緩解成本壓力及鞏固盈利能力發揮舉足輕重的作用。多康Tork及整個家居外衛生用品業務的銷售及業務發展亦見穩健增長。東南亞業務作為我們個人護理業務收益的最大貢獻市場，通過有效品牌活動及產品升級，繼續取得穩健增長。中國的失禁護理業務在開發分銷渠道方面取得長足進展，拉動紙尿褲銷售取得良好增長。

中國的銷售渠道正經歷變革。蓬勃發展的電子商務及「O2O新零售」幾近顛覆了傳統貿易常規甚至市場格局。過往數年，電子商務一直成為我們增長最快的分銷渠道，二零一八年亦不例外。雙十一期間，維達在各大電商平台的銷售榜單上均高居榜首，足證我們於電商領域的領先地位。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夯實線上領導地位，同時亦將繼續深耕線下零售。

供應鏈方面，我們繼續把控資本開支。我們位於陽江市的工廠（為我們於中國內地的第十間工廠）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投產。該全新、設備先進的工廠策略性選址粵港澳大灣區，充分加強我們滿足華南地區對紙巾產品持續增長的需求並出口至東南亞地區的實力。此外，我們亦正在中國裝備女性護理及成人失禁護理生產設備，以滿足中國消費者的需求。

維達成功的關鍵，全賴我們矢志不移地堅持創新及可持續發展。二零一八年，我們在減少排放、耗水和不可回收廢棄物方面的表現繼續高於環境監管標準。在採購原材料過程中，我們確保供應鏈符合商業道德及可持續發展經營方式。目前，我們正推動多個創新項目，涵蓋產品效益提升、新產品類別開發及國際專利註冊等，勢必為我們的發展注入新動力。

面對高企的原材料成本、各大經濟體間貿易摩擦導致經濟增長的不確定性、中國去槓桿化局勢及匯率的不確定走向，我們認為，二零一九年又將是維達乃至整個行業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本人對維達的發展信心十足。即便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短期內可能影響消費增長勢頭，但我們認為不會對消費者信心造成系統性破壞。同時，紙巾及個人護理產品的人均需求量增長、消費升級及中國稅務改革均是利好因素。二零一九年，我們致力保持銷售增長勢頭，透過提升產品組合及加強各業務職能部門的成本控制提高利潤率。我們亦力求改善資本回報率、營運資金管理及現金流。

行政總裁

麥燾

謹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概覽

二零一八年，在原材料成本上漲、貨幣受壓及全球經濟備受考驗的背景下，我們仍然取得雙位數的收益增長及溫和的溢利增長，此乃歸功於我們所採取的一系列措施。首先，我們審視了成本架構並堅持全面執行成本管控措施。其次，我們上調了各類產品的價格。第三，我們優先向毛利率較高的產品投放資源，藉以強化產品組合。此外，我們繼續貫徹執行各品類及市場創新計劃。最後，與二零一七年相比，我們的資產負債表維持穩健，現金流也有改善。

財務摘要

總收益上升10.3%（按固定匯率計增長：7.8%）至14,879百萬港元。

就業務分部而言，紙巾及個人護理之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的81%及19%。在銷售渠道方面，來自傳統經銷商、重點客戶超市大賣場、商用客戶及電商之收益分別佔34%、25%、16%及25%。電商及商用客戶的收益均持續錄得雙位數增長。

毛利上升4.7%至4,187百萬港元。儘管木漿成本（以美元計值）大幅上升及人民幣貶值，有賴於有效的提價措施、產品組合優化及切實的成本節約措施，我們得以實現28.1%的毛利率，同比只收窄1.6個百分點。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增長8.8%至1,962百萬港元。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穩定於13.2%，反映了可持續的現金賺取能力。

本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波動不定，下半年波幅尤大，本年度匯兌虧損總額增加至80.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27.4百萬港元），當中74.3百萬港元虧損來自經營活動（二零一七年：虧損0.5百萬港元），而籌資活動則虧損6.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26.9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增加3.7%至1,020百萬港元。儘管市場競爭激烈，銷售及推廣費比較去年下降1.4個百分點。行政開支費比亦下降0.3個百分點。因此，經營溢利率僅略微下降0.4個百分點至6.9%。倘撇除來自經營活動的外幣匯兌損失，經營溢利率則為7.4%。

利息開支增加15.6%至227百萬港元，主因借貸增加所致。實際利率較去年下降5個基點至4.2%。淨負債比率靠穩於54%¹。

實際稅率下降0.7個百分點至18.6%。

淨利潤增加4.6%至649百萬港元。淨利潤率較去年略微下降0.2個百分點至4.4%。

每股基本盈利為54.4港仙（二零一七年：52.6港仙）。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4.0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將為20.0港仙（二零一七年：19.0港仙）。

業務回顧

紙巾業務

紙巾分部收益增加11.0%至12,11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81%（二零一七年：81%）。

年內，我們上調各類紙巾產品的產品價格，以轉嫁成本壓力。我們也積極調整紙巾組合，及重點發展維達立體美、維達超韌及得寶等利潤率較高的產品系列。軟抽、濕巾及廚房紙收益分別錄得雙位數增長。紙巾分部的毛利率及分部業績溢利率分別為27.6%及8.1%。

就市場份額狀況而言，維達品牌於年中面對若干挑戰後，在二零一八年年末重奪中國市場的領導地位²。多康在擴展優質家居外客戶方面取得良好進展。馬來西亞市場方面，我們繼續推廣Vinda Deluxe，藉以發展紙巾業務。軟抽品類已獲市場廣泛認可。

個人護理業務

個人護理分部收益增加7.3%至2,76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9%（二零一七年：19%）。

個人護理分部的毛利率及分部業績溢利率分別為30.4%及8.0%。

我們中國內地的失禁護理業務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主因電商及專銷渠道進一步拓展。褲型產品於中國境外各地區的市場滲透也取得良好的發展勢頭。



女性護理方面，輕曲線於馬來西亞鞏固了其龍頭³地位，並增強了領導份額³。中國市場方面，我們專注於籌備二零一九年開始運行的產品本地化計劃。

東南亞是我們嬰兒護理業務的主要市場。馬來西亞市場方面，Drypers強化了其強勁的龍頭³地位，其褲型產品也愈來愈受市場認可。





產能配置計劃

本年度，我們位於陽江的新建工廠及湖北工廠分別增加了60,000噸產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造紙設計年產能總計達到1,220,000噸。

二零一九年，我們計劃於第二季度在湖北再增加60,000噸產能。我們也計劃淘汰廣東工廠其中一台最舊兼且高耗能的造紙機（相當於30,000噸設計產能）。因此，預計二零一九年年底的造紙設計年產能將為1,250,000噸。

為更好地滿足中國消費者對衛生巾及失禁護理產品的喜好並加快回應市場訴求，我們將於二零一九年擴大女性及失禁護理產品的本地生產。

可持續發展

人力資源管理

員工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我們向應聘人員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不因年齡、族裔、國籍、種族、宗教信仰、性取向、性別、婚姻狀況、殘障或政治取向等而產生就業歧視。同時，維達實行公平兼富有競爭力的薪酬管理和考核獎勵機制，並提供有利員工職業發展的持續培訓計劃。我們開展了人才管理循環，以發掘人才資源；並設有長期激勵計劃，藉以挽留重點高級管理人員。年內，我們開展了員工敬業度調查，調查取得98%的回應率，從福利、職業發展機遇、公司聲譽等20多個維度評估員工的滿意度。調查結果鼓舞人心，我們員工的投入度超過80%，高於市場及行業平均水平，充分體現我們維達員工對維達高度敬業。此外，維達在中國贏得「改革開放40週年廣東省優秀企業」，在馬來西亞亦榮獲「百大頂級畢業生僱主獎」（M100 Leading Graduate Employers Awards）。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1,250名僱員。

內控

我們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全體員工必須恪守維達的行為準則。我們會定期檢討及更新內控政策、處理程序及指引，使之符合外部監管及內部管控之最新要求。所有職能部門及業務單元的負責人負責識別、應對並報告重大風險及內控缺陷。內部審核部門負責開展內部審核活動和受理不當行為舉報，向高級管理層匯報及提供解決方案。內部審核部門的主管須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工作。

綠色生產

我們一直致力減少碳足跡，二零一八年也不例外。在中國，我們的每噸紙平均綜合能耗（噸標準煤）為0.31（二零一七年：0.32），遠低於國家標準上限0.42；每10,000噸產品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為10,726噸（二零一七年：11,189噸）；水循環利用率保持在95%以上（二零一七年：95%以上）。此外，我們目標全部採用來自具備森林認證體系（如森林管理委員會（「FSC™」）、森林認證體系認可計劃認證（「PEFC」）或中國森林認證管理委員會（「CFCC」）認證的木漿。

健康及安全績效

我們重視職業安全與健康，以「零事故」為目標。年內，我們於中國內地共舉行了1,505次（二零一七年：698次）安全講座，參與人次達到71,446人次（二零一七年：40,742人次）。生產工傷事故下降至14宗（二零一七年：20宗）；事故損失工時為14,952個小時（二零一七年：22,576個小時）；而因上述事故損失的天數為1,869天（二零一七年：2,822天）。於馬來西亞，事故損失維持為1宗（二零一七年：1宗），而事故損失天數為90天（二零一七年：37天）。於台灣，事故損失工時及事故損失天數均為零（二零一七年：零）。

有關詳情，請參閱我們的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未來展望

我們對短期前景仍然謹慎樂觀。儘管中美貿易摩擦持續發酵、中國的去槓桿化局勢、人民幣走勢不確定甚至中國房地產市場放緩均可能阻礙消費者信心及經濟增長，在木漿價格很可能企穩的利好支撐下，我們認為紙巾及個人護理業務仍然存在可觀增長機遇。同時，我們認為政府的刺激措施如減稅及中國經濟的其他結構性變化對中國本土消費有利。

中長期而言，我們洞悉多項有利於市場增長及我們業務發展的因素，例如品質導向消費、人均用量增加、新零售的演化及更嚴厲的環境監管規則。

為確保在上述所有挑戰和機遇中取得銷售增長及恢復利潤率，我們將繼續專注以下計劃：

- a. 我們將一直堅持創新，務求從同儕中脫穎而出（而非加入價格戰）；
- b. 我們將繼續優化產品組合，以擴大我們的利潤空間；
- c. 我們將嚴格管控各部門、項目及業務單元的成本；
- d. 我們將繼續保持高水平的生產和運營效率；
- e. 我們將致力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改善營運資金管理及現金賺取能力；及
- f. 在實現此目標過程中，我們將堅持可持續發展、作出周全考慮並恪守我們的行為準則。

註

¹ 淨負債比率：按總借貸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限制性存款除以總股東權益

² 資料來源：尼爾森，二零一八年全年之銷售額

³ 資料來源：凱度消費者指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日之銷售額

外匯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和銷售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香港、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我們的重大交易以人民幣、港元、馬來西亞元、新台幣及韓圓計值及結算，而大部分的主要原材料則從國外進口，並以美元計值及支付。同時，本集團的大部分長期和短期貸款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借貸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銀行及現金結存574,465,154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4,589,786港元），而短期及長期貸款共為5,245,496,24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6,274,370港元）（包括關聯人士貸款1,218,116,846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6,403,002港元））。其中80.5%為中長期借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8%）。銀行貸款的年利率在0.8%至6.6%之間。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負債比率（按總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銀行存款對比總股東權益的百分比作計算基準）為5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的信貸額度約為67.9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億港元）。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4.0港仙（二零一七年：14.0港仙），合計為167,279,332港元，須經由股東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倘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7及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參與資格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此外，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獲得建議末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可持續發展 是維達的核心原則之一。

維達員工需遵循《行為準則》，以可持續發展的宗旨行事。我們竭力採取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亦期望客戶、供應商、顧問及獨立承包商在內的其他商業合作夥伴遵守與準則所反映的標準或類似標準。

有關此報告

報告範圍

維達的主要收益來自中國內地的紙巾業務及東南亞和台灣的個人護理業務。

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簡稱「本報告」）的披露範圍因此涵蓋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共九家現行運作中廠房（按「法人公司」分類共七間¹），以及馬來西亞兩間廠房和台灣一間工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的可持續發展舉措和表現。由於維達在中國內地第十間位於陽江的廠房，以及湖北新廠房之新增產能，分別於本年度七月及十二月才投產，因而未在本報告內披露。我們將於二零一九年報告中涵蓋此等兩家新廠房的全年數據。

¹ 七家法人公司分別為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包括廣東、江門、新會三間分公司）、維達紙業（浙江）有限公司、維達紙業（四川）有限公司、維達紙業（山東）有限公司、維達紙業（遼寧）有限公司、維達北方紙業（北京）有限公司、維達護理用品（中國）有限公司。

報告指引

自二零一四年起，維達已每年披露本集團有關環境、健康與安全、人力資源、企業管治及社會責任的表現。

本報告之編備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條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之內容已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編寫。



工作小組及審閱

本報告由中國內地、台灣及馬來西亞三大區域的品質管理部、人力資源部、採購部、行政部、企業事務部及內控監察部組成跨部門工作小組，負責收集數據及資料。



本報告的數據及資料源於內部各項存檔記錄。為確保披露資料的準確性，我們聘請獨立專業第三方上海天祥質量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對本報告所披露之溫室氣體排放數據進行獨立審核。

維達董事會及其六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策略發展委員會），定期監督及審閱公司的整體策略、風險管控、財務狀況、企業管治、可持續發展等議題。

本報告內容並經由董事會審閱及通過。

持分者

我們重視各持分者的意見，注重與各個業務夥伴、供應商、顧客、客戶、投資者、監管機構、員工、社區等持分者之關係。如對本報告有任何建議及意見，歡迎電郵至 ir@vinda.com。



環保營運

作為負責任之衛生用品製造商，維達持續評估整個價值鏈對環境的影響，從源頭採購、生產製造、產品包裝乃至分銷的每個環節，致力降低碳足跡。



能耗及碳排放



中國內地

維達具備完善的能耗及碳排放監控管理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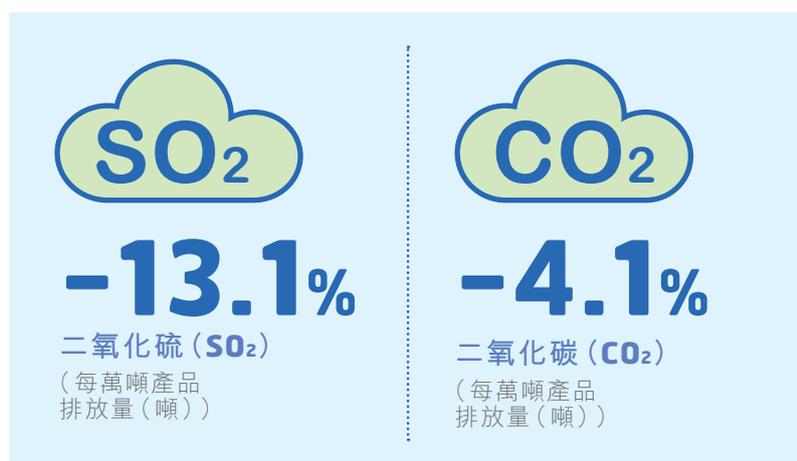
早於國家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實施 GB31825-2015《製漿造紙單位產品能源消耗限額》前，維達已在各工廠落實節能管理體系、碳排放控制體系、廢水排放監控以及造紙用水深度回用項目，定期進行數據化統計、分析及考核。

維達的主要供熱能源為天然氣和煤。我們依據各工廠所在地所配備天然資源和基礎建設條件，因地制宜選擇熱源。我們位於四川、北京和廣東的工廠在基礎建設條件許可下，採用天然氣為燃料。江門、浙江及遼寧工廠，利用當地工業園區規模效應，採取集中供熱。湖北、山東及新會工廠則用煤。

我們致力提升設備能源效益。年內，我們推行造紙蒸氣節約項目，透過冷凝水系統、造紙機熱風系統等升級改造，有效降低能源耗用。二零一八年，各工廠噸紙平均綜合能耗下降3.1%至0.31噸標準煤，低於《製漿造紙單位產品能源消耗限額》標準上限每噸紙0.42噸標準煤。

我們嚴格把控廢氣排放，各工廠採用先進的脫硫及脫硝廢氣處理技術，有效降低了廢氣中的硫化物和含氮化合物含量。我們的三級監測管理系統密切監控工廠廢氣排放情況，確保各工廠排放必須低於GB1327-2001《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及GB3095-2012《環境空氣質量標準》等國家排放標準。

二零一八年，每萬噸產品的二氧化硫排放量下降13.1%至0.73噸，每萬噸產品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4.1%至10,726噸。排放濃度均低於當地環保局釐定的標準值。



各類能耗及碳排放情況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上限
每噸紙平均綜合能耗（噸標準煤）	0.31	0.32	-3.1%	國家標準為0.42
蒸氣（噸／噸紙）	0.78	0.79	-1.3%	不適用
煤（噸標準煤／噸紙）	0.13	0.13	-	不適用
電力（千瓦時／噸紙）	611.19	629.39	-2.9%	不適用
天然氣（立方米／噸紙）	24.97	27.83	-10.3%	不適用
二氧化硫(SO ₂) （每萬噸產品排放量（噸））	0.73	0.84	-13.1%	各工廠當地 環保部門釐定
二氧化碳(CO ₂) （每萬噸產品排放量（噸））	10,726	11,189	-4.1%	各工廠當地 環保部門釐定

馬來西亞及台灣

我們嚴格遵守馬來西亞《一九七四年環境質量法》(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1974)、《二零一四年環境質量（清潔空氣）條例》(Environmental Quality (Clean Air) Regulation 2014) 及《二零一二年環境質量（修訂）法》(Environmental Quality (Amendment) Act 2012)。在台灣，

我們嚴格遵守《二零一二年空氣污染防治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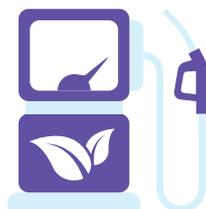
我們的主要能耗為電力。馬來西亞工廠及辦公室以較節能的LED燈替代熒光燈。我們的倉庫以電力物料搬運設備取代了液化石油氣物料搬運設備，因此二零一八年馬來西亞之燃料能耗下跌3.1%。

在台灣，因生產機台運作時間較長，加上受倉儲整改項目影響，整體機器運作時間較去年長，因而電力、及燃料消耗及相關排放均同比上升。我們正逐步更換電容器，以降低用電量及二氧化碳排放量。

馬來西亞



-14.3%
氮氧化物－二氧化氮
(噸)



-3.1%
能源－燃料
(兆焦耳)

能耗及碳排放	馬來西亞			台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能源－電力(百萬度)	48.06	47.21	+1.8%	13.61	12.8	+6.3%
能源－燃料(兆焦耳)	0.63	0.65	-3.1%	1.32	1.27	+3.9%
氮氧化物－二氧化氮(噸)	0.06	0.07	-14.3%	0.13	0.13	-
二氧化碳燃料(千噸)	0.04	0.04	-	0.1	0.09	+11.1%
二氧化碳電力(千噸)	33.02	32.44	+1.8%	7.94	7.44	+6.7%



固體廢棄物治理

中國內地

各工廠嚴格依照處理有害及無害廢物的程序。其中有害廢物由環保部門認可的專業承包商統一處理；無害廢物透過招標形式，由合資格的承包商分揀、分類，並盡可能作回收利用處理。

二零一八年，固體廢棄物回收量為44,759噸（二零一七年：48,864噸）。無害廢棄物為53,006噸（二零一七年：48,576噸）。受管制有害廢棄物為90噸（二零一七年：76噸），上升主因是年內報廢了一批叉車電池。

中國內地



固體廢棄物回收量

馬來西亞



固體廢棄物回收量

台灣



無害廢棄物

(噸)	中國內地			馬來西亞			台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固體廢棄物回收量	44,759	48,864	-8.4%	1,957	2,088	-6.3%	1,027	1,020	+0.7%
無害廢棄物	53,006	48,576	+9.1%	3,104	2,958	+4.9%	626	672	-6.8%
受管制有害廢棄物	90	76	+18.4%	97	68	+42.6%	0	0	-

馬來西亞及台灣

於馬來西亞，我們嚴格遵守《一九七四年環境質量法》(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1974)、《二零零五年環境質量(受管制廢棄物)條例》(Environmental Quality (Scheduled Wastes) Regulation 2005)及《二零零七年固體廢棄物及公共清潔管理法》(Solid Waste and Public Cleansing Management Act 2007)。所有受管制的廢棄物均由於政府環保部門

註冊的承包商統一收集處理。無害廢棄物經由獲委聘的承包商處理。二零一八年，固體廢棄物回收量為1,957噸(二零一七年：2,088噸)。無害廢棄物共3,104噸(二零一七年：2,958噸)。受管制廢棄物為97噸(二零一七年：68噸)。受管制廢棄物增加主要是由於一條新生產線投入服務。

於台灣，我們遵守《二零一七年廢棄物清理法》。年內，我們落實垃圾

分類，並評估生產流程產生垃圾的可回收性，指定專人處理廢棄物管理工作。獲委聘的持牌供應商會定期處理廢棄物。二零一八年，固體廢棄物回收量為1,027噸(二零一七年：1,020噸)。無害廢棄物為626噸(二零一七年：672噸)。受管制廢棄物為零(二零一七年：零)。

珍惜水資源

我們致力在生產過程中減少用水，降低廢水排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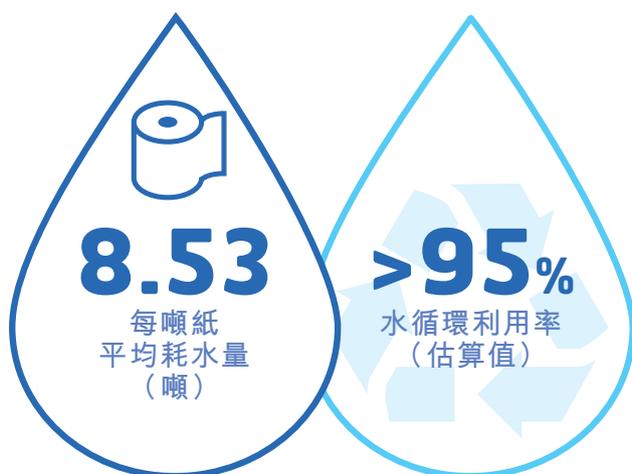


中國內地

我們於各生產基地設置先進的水循環使用系統用於工廠綠化及清潔用途。年內，我們在各生產基地進一步完善廢水排放體系，提升廢水循環使用效率。

二零一八年，水循環利用率繼續保持在95%以上。每噸紙平均耗水量為8.53噸，遠低於GB/T18916.5《取水定額第5部分：造紙產品》中規定的每噸產品取水30噸的國家限額。

中國內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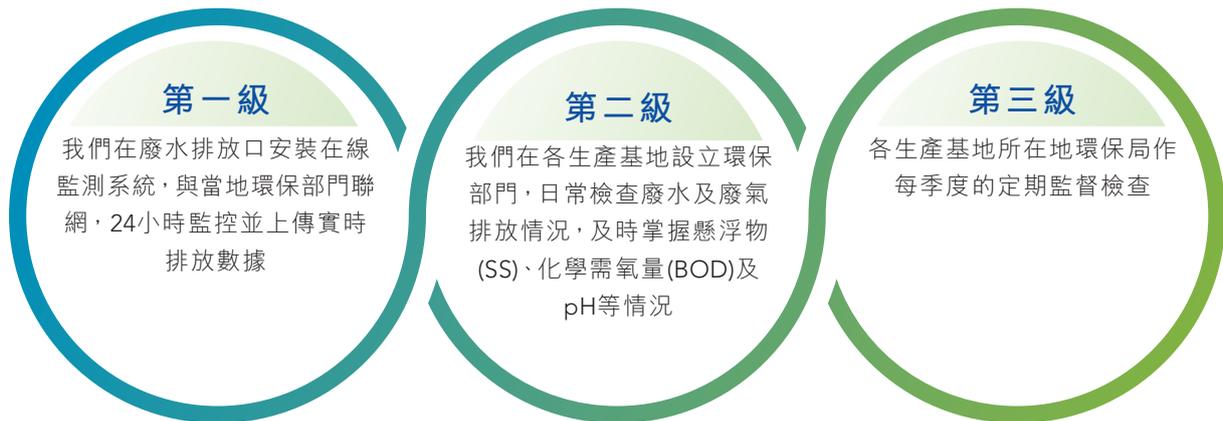
台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上限
每噸紙平均耗水量(噸)	8.53	8.48	+0.6%	國家標準為30
水循環利用率(估算值)	95%以上	95%以上	-	不適用

我們執行嚴格處理廢水排放。維達的所有生產基地已配置三級廢水處理裝置，實施嚴格的監測管理，實時監控排放數據。

政府倡導由當地園區統一處理污水排放。繼江門廠於二零一六年將廢水排放納入當地園區污水處理系統後，二零一八年，湖北工廠排污系統亦與工業園區併網，廢水納入污水處理系統統一處理，至此，納入工業園區統一處理廢水的工廠包括浙江、遼寧、江門、湖北、山東及四川。



馬來西亞及台灣

二零一八年，馬來西亞的耗水量輕微上升至0.098立方兆米，主要因一條新生產線同時運行兩台製冷設備(2號廠房)。在台灣，我們於年內改善了空調冷卻水塔，有效降低了耗水量20%。

	馬來西亞			台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耗水量(立方兆米)	0.098	0.09	+8.9%	0.04	0.05	-20%

負責任的生產



木漿採購

木漿是紙巾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我們的木漿主要採購自南美洲、北美洲及北歐。

我們目標全部採用來自具備森林認證體系（如森林管理委員會(FSC™)、森林認證體系認可計劃認證(PEFC)或中國森林認證管理委員會(CFCC)）認證的木漿。二零一八年，我們採購的木漿，超過99%具

備森林體系認證或來自負責任的來源。另外，我們位於中國內地、馬來西亞及台灣的生產供應鏈均獲資格可生產由國際認可的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的產品。



二零一八年，
我們的化學用品
供應商中均擁有
MSDS/SDS
證明

化學品採購

中國內地

我們優先挑選可提供化學品安全技術說明書(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MSDS)的化學品供應商。MSDS內主要描述包括燃爆性能、對健康的危害、安全使用貯存、洩漏處置、急救措施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等十六項內容的化學品特徵。MSDS可藉此確保供應商所提供的各類化學助劑符合GB9685《食品容器包裝材料用添加劑使用衛生標準》，以確保產品質素。年內，我們制定了《化學品安全評價規定》，統一了化學品採用及審核標準。二零一八年，我們的化學用品供應商中均擁有MSDS證明。

馬來西亞及台灣

我們要求化學品供應商需提供安全資料表(Safety Data Sheet) (SDS)，以對安全、健康及環境的影響評估。我們的化學品商需恪守馬來西亞《二零一三年職業安全及健康(危險化學品分類、包裝及安全資料表)》(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lassification, Packaging and SDS of Hazardous Chemicals) 2013)，以及《危險化學品標籤及危險通訊條例》(Regulations for the Labeling and Hazard Communication of Hazardous Chemicals)。新化學品供應商須經過評估後方可被列為獲批化學品供應商。在台灣，化學品供應商需符合《危害性化學品標識及通識規則》的法規要求。二零一八年，我們的化學用品供應商中均擁有SDS證明。

物料供應商

中國內地

我們選擇物料供應商時嚴格遵守《物資採購管理制度》、《供應商管理標準》，從優從嚴選擇符合維達發展理念的供應商。二零一八年，我們推出《供應商激勵與淘汰機制》，通過招標方式引入競爭，不斷提升供應商的整體水平，使供應商成本更優、服務更好。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推出《關於加強本地供應商現場管理方案》，並在二零一八年推出《供應商蟲害管理要求》，持續加強供應商的管理能力。

年內，我們對塑料包裝材料的厚度、尺寸進行調整，有效減少塑料包裝材料的耗用。二零一八年，大袋包裝膜為1,031噸(二零一七年：1,247噸)。

馬來西亞及台灣

我們透過《供應商管理程序》嚴格篩選物料供應商，並對供應商進行季度表現評級，確保供應商符合品質及服務標準。我們的供應商需簽署供應商標準，涵蓋供應商行為準則、品質、產品安全、環境、化學品及潔淨管控，供應商基於國際公認的標準和管理系統。二零一八年，所有的供應商已經簽署供應商標準。

品質為先

我們非常重視生產及產品品質，基於各區域對產品生產標準檢測項目，不斷精進。



中國內地

所有生產基地均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和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旗下的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維達紙業（山東）有限公司及維達北方紙業（北京）有限公司獲得ISO50001能源管理體系認證，其餘工廠將逐步推行能源管理體系認證。

馬來西亞及台灣

馬來西亞及台灣的工廠已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及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

馬來西亞工廠實施5S工作場所管理，執行外來污染物防治政策 (Foreign Contaminants Control Policy) 及外來污染物防治流程 (Foreign Contaminant Control Procedure)，涵括個人衛生、生產及倉庫儲存分區、污染管控（玻璃、塑料、金屬、木材）、已用清潔劑及潤滑劑、設備維護、材料及產品處理、害蟲防治及金屬檢測。我們的台灣工廠採取6S管理措施及除害措施。

年內，馬來西亞工廠根據質量管理體系實施了質量計劃。在台灣，我們亦通過當地部門的產品抽檢，達到100%的合格率。

各工廠均嚴格執行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素養、安全標準6S管理措施，並遵循《進貨檢驗管理程序》、《過程檢驗管理程序》及《最終檢驗管理程序》三重品質監管系統。我們遵守《漿板進貨檢驗標準》，嚴格規定了漿板的技術要求、試驗方法、檢驗規則及標誌、包裝、運輸和貯存。在生產過程中，檢測原盤紙的定量、強度、柔軟度、白度等數值；最後對外包裝、微生物、熒光反應等指標再測試，成品合格方可入庫。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產品均通過地方及國家級當局專項抽檢，連續16年保持合格率達100%。



通過當地部門的
產品抽檢，
達到

**100%的
合格率**



產品回收及 投訴跟進

我們重視客戶回應。我們有既定程序處理顧客投訴、賠償、退貨及產品回收。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安全及健康問題的召回個案。

在中國內地，乾紙巾類產品顧客投訴概率為0.58(二零一七年:0.55)(計算基準為每銷售1,000噸原紙產品所接到的顧客投訴數目)。投訴概率微升，主要是由於電商銷量提升，客戶通過電商渠道反饋有關產品包裝品質問題更加便捷。

於馬來西亞，個人護理產品的投訴概率為0.34(二零一七年:0.52)。

於台灣，個人護理產品投訴概率為0.39(二零一七年:0.21)，主要涉及買錯商品換貨及消費者貼合使用欠佳。



安全至上

我們重視職業安全與健康，
以「零事故」為目標。

中國內地

我們根據國家安全法律要求，持續完善內部安全管理制度，如《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危險點識別與評價管理制度》、《受限空間作業安全管理制度》。年內，我們制定了《工傷及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二零一八年，我們對高風險作業進行識別及危害分析。我們還對工廠進行專項安全檢查，達357次（二零一七年：286次）。此外，我們在各工廠建立了安全管理團隊，提供名為《現在未來自主系列安全培訓》之安全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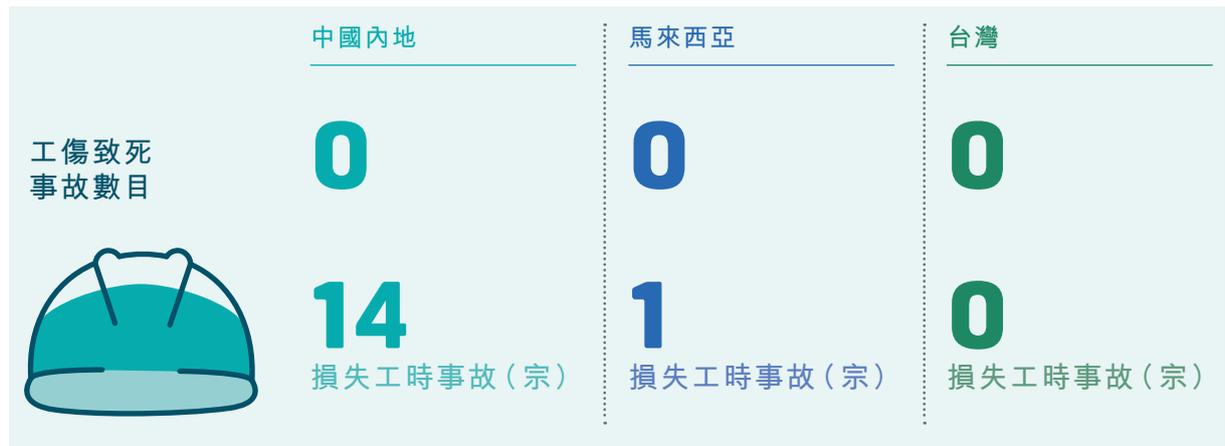
我們為員工提供安全保護裝備，如降噪耳塞、防塵口罩、工作制服及手套等專業勞保用具。年內，我們更換新造紙機的過濾除塵設備。此外，為提升識別、處理安全隱患效率，員工可以透過手機應用程式及時提報安全隱患問題。

為提升工廠事故應急管理及應變能力，我們在各工廠組織了包括消防疏散、模擬化學品洩漏、鍋爐房燃氣洩漏、設備異常等應急演練。二零一八年，我們開展了各項應急演練228次（二零一七年：152次）。

二零一八年，我們共舉行了1,505次安全講座（二零一七年：698次），參與人次達到71,446人次（二零一七年：40,742人次）。二零一八年，損失工時事故為14宗，因上述事故損失的天數為1,869天。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損失工時事故（宗）	14	20
因事故損失的天數（天）	1,869	2,822
工傷致死事故數目	0	0



馬來西亞及台灣

在馬來西亞，我們遵守《一九九四年職業健康與安全法》(Occupational Safety Health Act 1994)及《一九六七年工廠及機器法》(Factories and Machineries Act 1967)等地方安全及健康法律法規。

我們組織基本職業急救、心肺復甦法(CPR)及自動體外心臟去纖維性顫動法(AED)等一系列培訓課程，並設立了授權進入及待命人員進入密閉空間，保障密閉作業空間的安全。此外，我們為全體僱員提供聽

力測定篩查，定期組織應急演習，與馬來西亞消防隊進行消防培訓及員工急救能力針對性培訓，叉車裝配安全帶，設立安全T信號、交叉口警告系統，防止人員和物料搬運事故。我們還透過移動應用程式實施

行為安全及不安全狀況報告機制，以提升員工在安全及健康方面的參與度。安全健康委員會每季度舉行會議，為管理層及員工代表提供了進行安全健康討論的適當平台。馬來西亞工廠通過了馬來西亞職業安全與健康部門(Department of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Malaysia)的審核。馬來西亞工廠已連續兩年經當地職業安全健康部門工廠檢查評為最佳A級。二零一八年，損失工時事故為1宗，因上述事故損失的天數為90天。



於台灣，我們之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跟蹤及審視安全衛生管理成效。年內，我們推行了手機應用程式，鼓勵員工匯報潛在不安全狀況。二零一八年，沒有任何損失工時事故。

	馬來西亞		台灣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損失工時事故(宗)	1	1	0	0
因事故損失的天數(天)	90	37	0	0
工傷致死事故數目	0	0	0	0



馬來西亞及台灣工廠均獲得OHSAS18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認證。馬來西亞二號工廠連續兩年榮獲馬來西亞職業安全與健康協會卓越金獎。

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維達對腐敗的商業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內控監察中心定期在進行獨立審核，並直接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匯報。



內控監察中心依據國家及地區法律規章、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引等監管法規制定及執行

各項內控制度及指引，以防範合約欺詐、貪污舞弊、洩密、內幕交易、不正當競爭等違法事宜。內控制度例子包括《員工行為準則》、《內

部控制指引》、《經濟業務、費用審批權限管理辦法》、《合同管理辦法》、《保密管理制度》、《招標管理辦法》、《洗錢防制法》、《貪污治罪條例》等。

二零一八年，我們制定了《利益衝突匯報制度》、《反舞弊工作管理辦法》，並根據內審計劃共執行了29個內審項目，共272名人員參加了內審培訓。此外，我們依據公司管理流程，授權對舉報進行內部調查，違規事件為2宗（二零一七年：3宗），主要關於企業員工利益衝突。

個人資料保護

我們的員工需嚴格執行《行為準則》規定，以合法、公平的方式收集處理消費者、員工以及各合作廠商的個人資料，保障個人資料不會未經授權或意外地被查閱、處理、刪除、喪失或使用等。維達的員工機密資訊同樣獲保護，除非法律規定，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向任何人員公開。



以人為本

年內，本集團獲得多個人力資源獎項。於中國，我們榮獲「浙江省龍遊縣高技能人才培訓示範點」、「改革開放40週年廣東省優秀企業」、「二零一八年廣東省最佳僱主企業」、「前程無憂二零一九年人力資源管理傑出獎」和「大街網二零一八年非常僱主」。在馬來西亞，我們取得了「M100領先畢業生僱主獎」及英迪國際大學「鑽石大獎」。我們更連續第六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



年內，我們在全集團範圍開展員工敬業度調研，從福利、職業發展機會、公司聲譽等二十個維度了解員工滿意度，回覆率達98%。其中員工敬業度分值達80%以上，高於市場及製造消費零售業的平均水平，反映員工對集團之高敬業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11,250名員工，流失率與去年相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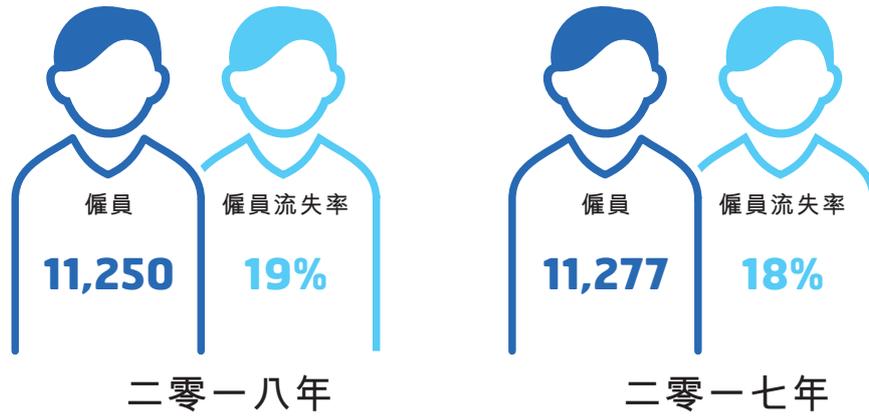
公平招聘

維達遵循公平、公正、公開的招聘原則，致力為所有求職者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我們依據《招聘管理制度》釐定的標準流程規範招聘人才，依據工作經驗、個人才能、學歷資格等客觀標準招聘及甄選人才，不因年齡（於中國內地不招聘未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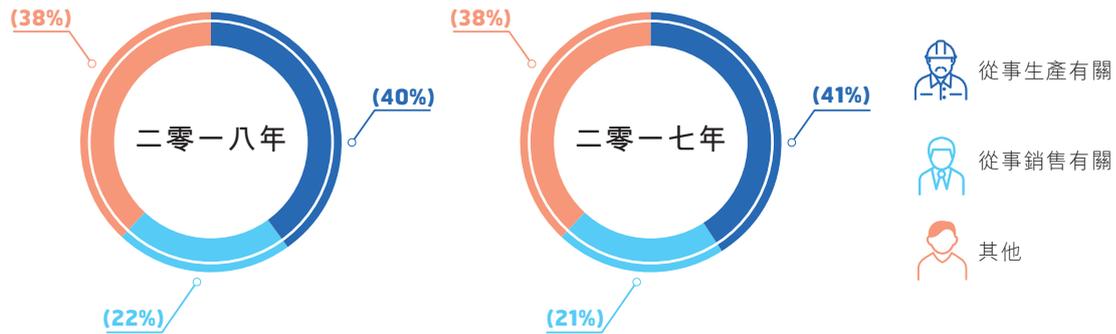
十六週歲的未成年人）、國籍、種族、宗教信仰、性別、性取向、婚姻狀況、懷孕、殘障或政治取向而產生就業歧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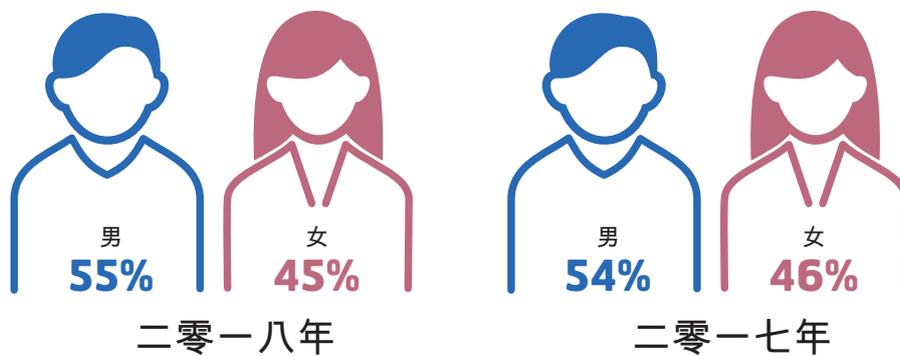
維達集團



員工按工作性質的分佈



集團員工按性別分佈



僱傭及員工福利

中國內地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等國家及地方法律，依法執行勞工制度和組建工會。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保護法》杜絕聘用童工和強制勞工等違法行為。

我們的《薪酬管理制度》、《福利管理制度》、《績效管理制度》、《員工休假與出差管理制度》、《派遣員工福利制度》等僱員權益規章制度，明確薪酬發放、員工有薪假期，繳納養老、醫療、失業、工傷、生育等法定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購買人身意外保險，及其他福利如根據當地政府規定提供高溫補貼等。



同時，我們嚴格遵守《婦女權益保障法》、《女職工勞動保護規定》等法律法規，維護女性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提供產檢假、哺乳假、年度婦科檢查、女職工安康互助保障計劃，亦舉辦三八婦女節、母親節旅遊聚餐等活動，並提供哺乳場所。

馬來西亞及台灣

在馬來西亞，我們嚴格遵循《一九六六年兒童及青少年（就業）法》，只僱用年滿十九週歲及以上的勞工。我們在基於《就業法》所包含的有強制性員工福利的基礎上，於年內進一步提升員工福利，包括進一步延長產假及陪產假，提供女性經痛期彈性工作、牙科醫療福利、配偶及子女醫療住院及門診福利等額外福利。

在台灣，我們遵守《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等。我們嚴格遵照《性別工作平等法》，並制定《員工工作規則》、《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加強對女性員工的工作權益維護，防範職場性別歧視及性騷擾事宜的發生。此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如結婚、子女教育、急難救助等補助金、職工進修獎助學金等。

全方位培訓

我們致力提供全方位的培訓，加強員工的專業水平及競爭力，培訓涵蓋工作坊、項目實踐、經驗分享、線上課程、講座等。

中國內地

我們透過「創新人才發展論壇」，為員工搭建了經驗分享、創新交流的平台。我們的「優才計劃」及「領英計劃」，提升管理者的領導能力；透過「破繭計劃」，挖掘入職年齡較低員工的潛能。我們為前線技術人員提供導師計劃。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培訓總時數為137,967(二零一七年：85,753小時)，合共117,582參與人次(二零一七年：83,271人次)。員工培訓平均時數為14小時(二零一七年：13小時)。

馬來西亞及台灣

二零一八年，我們於馬來西亞推出「高效能人士的七大習慣」三年培訓計劃，以及「維護維達核心原則」，

協助員工提升工作效率及技能。二零一八年，培訓總時數為8,665小時(二零一七年：8,016小時)，合共725參與人次(二零一七年：566人次)。員工培訓平均時數為30.1小時(二零一七年：25.1小時)。

在台灣，我們依據《培訓管理辦法》，組織專業及管理相關課程。二零一八年，我們組織銷售說服力課程，加強銷售業務團隊的專業能力。同時，依據個人職業、部門發展需求，組織品質、職業、法規制度、安全教育等針對性課程。二零一八年，培訓總時數為5,025小時(二零一七年：3,536小時)，合共1,237參與人次(二零一七年：328人次)。員工培訓平均時數為19小時(二零一七年：13小時)。

挽留人才

我們設立了完善的激勵計劃，包括長期激勵計劃、短期激勵獎金、期權激勵等，透過不同方式吸引、挽留及獎勵優秀人才。

二零一八年，我們進一步落實「人才管理循環計劃」，透過綜合評估、挖掘員工的優勢及潛力，拓展更具針對性及系統性的培訓方式，提升員工工作能力。



回饋社會



物資予貧困長者；與新會向日葵社工中心合作籌辦中秋晚會、長者生日會；參與臨步村鄉村建設；改善公共空間環境。我們也組織獻血及

向福利院送溫暖。二零一八年，維達義工隊提供社會服務共1,954小時。全年參加活動的義工達528人次。

義工服務

我們致力履行社會企業公民責任，鼓勵員工利用工餘時間參與義工活動。

中國內地之維達義工隊於二零零八年成立。義工活動包括協助新會城軌維持車站候車秩序；探望並捐贈



在香港，維達員工連續第四年參加「健康快車慈善跑步行」籌款活動，為內地貧困地區白內障患者獲得免費手術治療籌款。



在馬來西亞，我們透過舉辦「Drypers Share A Little Comfort」慈善活動，幫助貧困兒童改善居住環境。自二零一六年活動啟動至今，我們已為十二家兒童之家提供修繕服務。針對青年人，我們透過於多家大學（雙威大學、亞太大學及東姑阿都拉曼大學）舉辦職業講座，並參加職業博覽會（如雙威職業嘉年華、英迪國際大學和學院職



業展），以及其他大型職業和學習交流會等，助其為未來職場做準備。



在台灣，我們向社會福利機構（如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身心障礙福利中心、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捐贈紙尿褲。此外，我們向維新村社區老人會贊助白米；向新生兒贈送紙尿褲；向維新國小畢業生提供畢業生禮品。員工亦身體力行，為財團法人高雄市慈德育幼院協助修繕服務。



維達慈善基金會

維達以「維達慈善基金會」名義，多年來為困難學童、長者以及重疾患者提供援助。第一間長者膳堂「維達老地方」於二零一三年落成啟用，為五保、低保及困難長者提供免費用餐。截至二零一八年，「維達老地方」已達11家，累計用餐次數達約12萬人次。

「溫暖送到家」活動探訪特困長者及重疾群體。二零一八年，上門探訪並提供慰問金予356名60歲以上的五保長者及10名重疾人士。

二零一八年，「維你最棒助學基金」共資助37名困難學生繼續學業，當中新增大學生10人。「維達愛『星』關愛基金」繼續為江門市啟智學校自閉症學生提供扶助。「救心基金」亦為困難家庭重疾患者及心臟病患者提供資助。

家庭關係研究

維達連續第五年開展圍繞中國家庭為主題的研究。二零一八年的《國民家庭親子關係報告》探討中國現代媽媽的多面角色，解讀中國職業媽媽在工作、育兒及日常生活之間的平衡之道。



我們的承諾

我們承諾在可持續發展方向繼續不遺餘力。我們通過實施各項措施，提高我們保護環境的能力，實現經濟效益和環境保護的雙贏。企業管治方面，我們將確保所有內部政策及工作流程均合法合規，員工遵守行為準則。我們更會竭盡所能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A.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A1：排放物	章節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環保營運>能耗及碳排放	A1.1	
		A1.2	✓
所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量及濃度	環保營運>固體廢棄物治理	A1.3	
		A1.4	✓
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環保營運>能耗及碳排放	A1.5	✓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 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環保營運>固體廢棄物治理 珍惜水資源	A1.6	✓
層面A2：資源使用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間接能源	環保營運>能耗及碳排放	A2.1	✓
總耗水量	珍惜水資源	A2.2	✓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環保營運>能耗及碳排放	A2.3	✓
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珍惜水資源	A2.4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負責任的生產>物料供應商	A2.5	✓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 已採取行動	年內，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無重大影響	A3.1	✓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B1：僱傭	章節		
按性別、僱傭類型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以人為本	B1.1	✓
僱員流失比率	以人為本	B1.2	✓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年內，我們並因工作而死亡的人數	B2.1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安全至上	B2.2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		B2.3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及描述培訓活動	安全至上 以人為本>全方位培訓	B3	✓
層面B4：勞工準則			
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以人為本>公平招聘 以人為本>僱傭及員工福利	B4.1	✓
發現違規情況時的補救措施	年內，我們並無發現任何違規情況	B4.2	✓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負責任的生產	B5	✓
層面B6：產品責任			
已出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或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品質為先	B6.1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回收及投訴跟進	B6.2	✓
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相關慣例	年內，集團並沒有收到任何與知識產權有關的呈報個案	B6.3	✓
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回收及投訴跟進	B6.4	✓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個人資料保護	B6.5	✓
層面B7：反貪污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重大相關法規的資料	高水平企業管治	B7	✓
層面B8：社區			
專注貢獻範疇	回饋社會	B8.1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B8.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1. 李朝旺先生，60歲，為本集團創辦人。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現掌管本公司的整體發展及策略規劃。此前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李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的行政總裁。李先生於生活用紙行業及執行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近三十年經驗，並於二零一一年榮獲「安永企業家（中國）」的國際商業殊榮。李先生現時為中國造紙協會生活用紙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紙業商會顧問、江門市政協常委以及江門市工商業聯合會名譽主席。李先生畢業於廣東廣播電視大學工業企業管理課程。李先生為李潔琳女士之父親。

2. 余毅昉女士，63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余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專責戰略性發展工作。余女士在此任命之前為本集團的營運總裁。彼於中國生活用紙行業擁有近三十年集團行政及財務管理經驗。余女士畢業於廣東廣播電視大學會計課程。

3.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52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前，MICHALSKI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彼在消費品行業之業務發展及戰略、消費市場行銷及產品創新方面擔當重要崗位之經驗超過二十年。MICHALSKI先生擔任愛生雅全球衛生用品總裁一職，負責全球市場開發及產品研發，亦出任愛生雅亞太區總裁（總部位於中國上海）。在加入愛生雅之前，彼曾在紐西蘭乳業集團恆天然及環球快速流動消費品公司聯合利華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MICHALSKI先生畢業於德國基爾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4. 李潔琳女士，32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李女士目前亦為人力資源總裁及北亞總裁。李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加入維達，擔任維達生活用紙（澳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的業務發展經理，負責海外業務發展。彼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開始任職本集團策略發展總裁兼維達生活用紙（澳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加入維達前，彼曾於澳洲Orient Capital任職東南亞分部客戶關係經理，其後出任亞洲分部的客戶關係經理。李女士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麥格理大學，獲頒會計及工商管理雙學士學位。李女士為李朝旺先生之女兒。

5. 董義平先生，55歲，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先生目前亦為中國內地技術總裁。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維達紙業（廣東）有限公司。董先生於設備操作及安全、品質控制及研究與開發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另外兩間製紙公司擔任職位。董先生畢業於天津科技大學（前稱天津輕工業學院）製紙課程，於一九九一年獲工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6.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64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JOHANSSO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期間擔任愛生雅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加入愛生雅之前，JOHANSSON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擔任Boliden AB（一家專長勘探、採礦、熔煉及金屬循環再用領域之金屬公司）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零一年，JOHANSSON先生擔任Telia AB之網絡營運總裁。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JOHANSSON先生為Vattenfall之執行副總裁，而此前，由一九九零年起，彼擔任Svenska Shell之業務區域總裁。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零年，JOHANSSON先生分別於Shell International Petroleum、Svenska Shell及Lycksele與Sunne區域法院，擔當法律總顧問等專業職務。JOHANSSON先生現擔任Suominen Oy及Organoclick AB之主席以及Optigroup AB及Kahrs AB之董事。JOHANSSON先生持有瑞典斯德哥爾摩大學頒授之法學碩士學位。

7. Carl Magnus GROTH先生，55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GROTH先生為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Essity為一家全球首屈一指之衛生及健康公司，並透過出色的衛生與健康解決方案提升消費者的體驗。Essity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在此之前，GROTH先生擔任愛生雅之總裁兼首席執行官。GROTH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愛生雅，出任愛生雅消費品歐洲（SCA Consumer Goods Europe）（愛生雅業務單位之一）總裁。GROTH先生亦擁有其他豐富經驗，曾擔任（其中包括）Studsvik AB（於斯德哥爾摩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及Vattenfall AB之高級副總裁。GROTH先生於斯德哥爾摩經濟學院取得經濟及商業理學碩士學位，並於斯德哥爾摩Roy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取得航空及造船科技理學碩士學位。

8.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為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之替任董事。RYSTEDT先生為Essity（一家全球首屈一指之衛生及健康公司）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並透過出色的衛生與健康解決方案提升消費者的體驗。在此之前，RYSTEDT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愛生雅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加入愛生雅前，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RYSTEDT先生為Nordea Bank AB (publ)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及Nordea Sweden之國家高級行政人員。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RYSTEDT先生為Electrolux集團之高級副總裁兼財務總監。RYSTEDT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擔任Sapa集團之財務總監，及於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Sapa集團之業務發展主管。彼自二零一七年起擔任Vattenfall AB之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RYSTEDT先生持有斯德哥爾摩經濟學院之商業及經濟理學碩士學位。

替任董事

9.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58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之替任董事。SCHMIDT先生現擔任Essity之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此前，SCHMIDT先生分別為愛生雅之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彼於全球公司擔任董事會董事時累積豐富經驗。SCHMIDT先生於一九九二年擔任愛生雅之助理法律總顧問，並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曾擔任（其中包括）比利時愛生雅包裝業務及瑞典愛生雅林業產品業務的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二年，SCHMIDT先生於法律界出任不同專業職位。彼持有瑞典烏普薩拉大學(Uppsala University)的法學碩士學位。

10.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RYSTEDT先生之替任董事。ROSE先生為Essity副總裁，負責全球衛生用品供應個人護理之業務發展。彼於供應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32年經驗。在任職於Essity之前，ROSE先生曾在愛生雅之全球及地區供應鏈以及商業地區管理領域出任多個職位。此外，ROSE先生亦曾任職於Renault（雷諾）及Nestle（雀巢）。ROSE先生持有ParisTech University之機械及自動化流程之工程雙學位，以及ISG Paris University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德國慕尼黑管理發展協會之主席兼創辦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謝鉉安先生，68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為本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二年起為STS Limited的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黃金用戶委員會委員。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獲委任為悉尼大學舊生會之會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三年為澳洲駐港總領事館大中華區投資專員。謝先生於大型企業管理及銷售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他曾擔任澳洲聯邦政府顧問達十二年，參與超過100項併購交易。謝先生畢業於悉尼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新南威爾士大學取得理學碩士學位。

12. 李曉芸女士，62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現為Triumph Capi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凱洲資本，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主要從事家族辦公室事務，包括資產管理、家族財富規劃及傳承）的合夥人。李女士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渣打銀行（香港）大中華區總經理兼關係管理主管。李女士於私人銀行及財富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法國興業銀行(Société Générale)集團，擔任Société Générale Bank & Trust (HK)大中華區私人銀行部主管。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擔任法國興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Société Générale (China) Limited)私人銀行部主管，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首席執行官。李女士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法國興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執行董事。於加入法國興業銀行集團之前，李女士曾於多家銀行任職。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里昂信貸銀行(Credit Lyonnais)私人銀行（香港）台灣市場總監。李女士畢業於美國西佛羅里達大學，獲科學管理學士學位，並獲得美國哈特福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13. 徐景輝先生，69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會計、財務及投資管理（特別於中國投資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他曾於美國及香港四大核數公司的其中兩間任職，並曾出任香港多間上市公司的高級職位。徐先生現時為力寶有限公司、力寶華潤有限公司、香港華人有限公司、中國奧園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亦曾為華高和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的金融服務公司）的董事兼高級顧問。彼於美國德薩斯州休斯頓大學畢業，分別獲頒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徐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14. 王桂壘先生，67歲，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的文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頒授的法律學士學位。彼在香港、英國、澳洲及新加坡均取得執業律師資格，亦是中國委託公證人。王先生現時為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於兩所國際律師事務所擔任中國主理合夥人達十五年。在此之前，彼曾任職於香港特區政府的地政總署、律政司及立法會共達十年。王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現在先後獲委任為香港機場管理局、醫院管理局、競爭事務委員會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等的成員。彼為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榮譽主席、香港稅務上訴委員會副主席、香港版權審裁處主席，以及香港律師會和環太平洋律師會前任會長及香港董事學會理事。彼亦為財務匯報局及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名譽顧問。王先生在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城市大學、恒生管理學院及香港樹仁大學擔任名譽講師、校外評核委員及教授。



高級管理層

15. 張健先生，46歲，現為本集團副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生產、市場以及採購部經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營運總裁、中國內地總裁職務。張先生現為廣東省造紙行業協會副會長。彼於五邑大學電子技術大專畢業。

16. 譚奕怡女士，37歲，現為本集團財務總裁。譚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副財務總裁，且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譚女士於四大國際會計師行之一展開審計專業工作。其後，譚女士先後任職於多家公眾企業，累積豐富的財務及上市工作經驗。彼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公司，先後擔任企業融資總監、代理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譚女士持有新西蘭奧克蘭大學頒授的學士學位，以及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譚女士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17. 王波女士，45歲，現為本集團中國內地營運總裁，此前為集團營運總裁。王女士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彼曾先後擔任品管開發部經理、廠長、區域營運總監等職務，擁有豐富的生產管理經驗。王女士現為廣東省造紙學會副理事長。王女士持有北京林業大學林產化工學士學位，以及華南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18. 蘇洛夫先生，62歲，現為本集團採購總裁，負責集團統一採購事務。蘇先生一九八三年於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經濟系本科畢業。蘇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行政總裁助理、採購中心總監、營運副總裁職務，擁有超過二十五年採購及貿易管理經驗。

19. 胡永進先生，45歲，現為本集團中國內地總裁，此前為集團銷售總裁、中國內地銷售總裁。胡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分公司經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集團執行副總裁（華南營銷）及營銷高級副總裁等職務。胡先生一九九六年於安徽工學院汽車設計與製造專業本科畢業。

20. 湯海棠先生，47歲，現為本集團中國內地市場總裁，此前為集團市場營銷總裁，負責中國內地生活用紙、成人失禁、女性和嬰兒護理四大品類市場管理以及電子商務管理工作。湯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分公司副總經理、營銷總監、市場總監及集團執行副總裁（市場及傳媒）及營銷高級副總裁等職務。彼於一九九四年於華南理工大學生物化工專業本科畢業。

21. 徐珍妮女士，48歲，現為本集團東南亞總裁。徐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愛生雅，曾在公司眾多部門擔任重要的管理職位。徐女士最初負責品質與研發管理，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地區業務戰略總監。自二零一零年起，徐女士擔任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及印尼的商務總監。二零一四年，徐女士獲委任東南亞地區副總裁，過去十六年裡，她為公司在東南亞地區持續的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了重要貢獻。加入愛生雅前，徐女士曾從事多年生產管理相關工作。徐女士畢業於美國奧克拉荷馬州立大學，持有該校的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學位及執行資訊系統學士學位。

22. 趙小好女士，42歲，現為本集團副人力資源總裁。趙女士一九九九年於廣州暨南大學統計學專業本科畢業，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人力資源中心總監、集團行政中心副總監等職務。

23. 張翠玲女士，50歲，現為本集團內控監察總監。張女士於廣東機械學院工業管理工程專業本科畢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和武漢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Internal Auditors，簡稱IIA）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Certified Internal Auditor，簡稱CIA）和國際註冊風險管理確認師（Certification in Risk Management Assurance，簡稱CRMA）證書。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曾先後擔任分公司財務、採購物流、質量管理以及行政部門的經理職務。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以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更高。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準則。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
余毅昉女士（副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行政總裁）
李潔琳女士（副行政總裁）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副主席）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壩先生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的替任董事）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董事會制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及管理資源實行所採納的策略、財務和內部監控系統完備，以及業務運作符合適用的法律及規例。董事會成員均盡忠職守，一直以本集團及其股東最佳利益行事。除了李潔琳女士為李朝旺先生的女兒外，董事之間概無存有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董事的個人簡歷載於本年報第46至52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大約每季一次，亦會按業務所需不時舉行臨時會議。大部分董事已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定期及臨時董事會會議。於本年度，除以全體董事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外，董事會共舉行八次定期及臨時董事會會議。

於本年度，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

各成員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的數字指該人士為董事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董事	出席定期 及臨時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 股東大會 次數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	8 (8)	1 (1)
余毅昉女士(副主席)	8 (8)	1 (1)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行政總裁)	8 (8)	1 (1)
李潔琳女士(副行政總裁)	8 (8)	1 (1)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3 (8)	0 (1)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副主席)	7 (8)	1 (1)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8 (8)	1 (1)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7 (8)	1 (1)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的 替任董事)	7 (8)	1 (1)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8 (8)	1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1 (2)	0 (0)
徐景輝先生	7 (8)	1 (1)
王桂壘先生	8 (8)	1 (1)
謝鉉安先生	8 (8)	1 (1)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5 (6)	1 (1)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為李朝旺先生，而本公司的行政總裁為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確保彼等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主席的主要職責為帶領董事會及作出整體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而行政總裁則負責執行由董事會批准的決策及策略，並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管理本集團日常營運。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執行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彼等按照董事會所訂方針領導本集團的管理團隊，並負責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本集團業務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提供各方面的專業知識及經驗，並透過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對本集團的策略、發展、業績及風險管理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重要職責是確保及監察企業管治架構行之有效。彼等的參與提供足夠制衡權力以保障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利益，包括審議下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兩名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與會計或財務管理有關的專業知識。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各自於本年度的獨立性出具的確認函，並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指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任期為三年，並可能經本公司與個別董事書面同意後延長任期。各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上市規則於各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須經重選方可連任。

根據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無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須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惟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上繼續出任董事。

細則規定，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席位的董事，其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則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股東可於根據細則召開及舉行的任何股東大會上，在董事任期屆滿前任何時間罷免董事，而不論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之間任何協議有任何相反規定。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董事之任命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其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鼓勵個別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並與其商議。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授權執行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處理。授權職能及責任均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公司秘書

譚奕怡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譚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按照上市規則第3.29條，譚女士於本年度內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職能

本集團尚未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而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資料的情況。

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獲提供所需的迎新簡介及資料，以確保彼對其根據有關法規、法律、規則及規例須履行的職責及職務有確切了解。

於本年度，公司秘書已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規定的最新資料，以更新及加強董事對企業管治發展的認知，並保有董事參與培訓的記錄。該等培訓的方式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資料	入職培訓	研討會／ 講座／培訓課程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	✓		✓
余毅昉女士	✓		✓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		✓
董義平先生	✓		
李潔琳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		✓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		✓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		✓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		
徐景輝先生	✓		✓
王桂壩先生	✓		✓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	✓	✓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 （JOHANSSON先生及 GROTH先生的替任董事）	✓		✓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 （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		✓

全體董事均已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彼等職責及職務相關的材料。

全體董事均了解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致力參與任何適合的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董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提供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謝鉉安先生及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一名執行董事李潔琳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徐景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擬定本集團薪酬政策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於本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b)(9)及附註36。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本年度，各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徐景輝先生	3 (3)
李潔琳女士	3 (3)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1 (2)
謝鉉安先生	3 (3)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3 (3)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的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桂壘先生、謝鉉安先生及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一名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李朝旺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並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現行架構、規模、多元化和組成。

於本年度，各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李朝旺先生	1 (1)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1 (1)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0 (1)
王桂壘先生	1 (1)
謝鉉安先生	1 (1)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0 (0)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於檢討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考慮多元化的好處。本公司於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及資格、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行業和區域經驗。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準則及物色、甄選及建議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

甄選準則

在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成員或董事會成員會考慮以下準則：

- (a) 性格及誠信；
- (b) 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c)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d) 願意投入充足時間以履行董事會成員及其他董事及重要職務職責的程度；
- (e) 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候選人是否將被視為獨立；
- (f) 倘為重選，將獲重選的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以及本節所載的其他準則；及
- (g) 本公司業務適用的其他方面。

此等準則僅供參考，並不代表已於本文盡列及具決定性。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合適的任何人士。

提名程序

- (a)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物色潛在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內部調升，管理層其他成員及外部招聘機構及／或顧問推薦。提名委員會隨即制訂候選人名單，並同意所提名候選人；
- (b) 提名候選人將被要求遞交所需的個人資料、履歷詳情，以及彼等同意獲委任為董事的同意書。提名委員會在認為需要時可要求候選人提供其他資料及文件；
- (c) 提名委員會在接獲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提名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將依據上文所載準則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合資格出任董事；
- (d) 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名參選董事的任何人士而言，提名委員會將依據上文所載準則評估該名候選人以釐定該名候選人是否合資格出任董事；
- (e) 倘有一位或以上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將按照本公司的需求及各候選人的資歷調查（如適用）排序；
- (f)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將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如要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推薦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如要推薦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獲重選或參選，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或推薦人選供其考慮，且董事會將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或選舉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意見；
- (g) 為提供有關董事會所提名於股東大會上參選或獲重選的候選人的資料，將向股東寄發通函。通函將載有提名候選人的姓名、履歷摘要（包括資歷及相關經驗）、獨立性、建議薪酬及任何其他資料（按適用法律、規例及規則（包括上市規則）所提供的資料）；及
- (h) 董事會對於其推薦候選人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或獲重選的所有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監督及檢討

提名委員會將監督提名政策的履行情況，並於需要時向董事會匯報。此外，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提名政策有效，並將商討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以及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及王桂壩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徐景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主席）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和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呈報程序。其亦審閱內部審核、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之有效性。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已討論審計、風險管理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呈報的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本公司核數師發出的委聘函件以及審計範疇及費用。

於本年度，各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1 (1)
徐景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主席）	4 (4)
王桂壩先生	4 (4)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2 (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及余毅昉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及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為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決定本集團之風險水平及可承受風險程度，就影響本集團風險組合或所面對風險的重大決策事項提出建議，並於適當時候給予指引，以及審閱已識別的主要風險、風險登記冊及相關風險緩解措施（包括危機管理）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於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於本年度，各成員出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3 (3)
余毅昉女士	3 (3)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3 (3)
徐景輝先生	3 (3)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3 (3)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成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執行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執行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執行董事余毅昉女士、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董義平先生及李潔琳女士。

執行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制定本公司的年度預算、資本開支預算及重大業務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及批准重組及重大資產處理方案以及在薪酬委員會批准的年度預算範圍內審議及批准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高級職員之年薪。

於本年度，執行委員會共舉行12次會議。各成員出席執行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執行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李朝旺先生	12 (12)
余毅昉女士	12 (12)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12 (12)
董義平先生	7 (12)
李潔琳女士	12 (12)

策略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成立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略發展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策略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策略發展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名執行董事董義平先生、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及李潔琳女士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鉉安先生。策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a)對本集團的戰略提出建議，即對本集團中長期策略地位、業務計劃、品牌策略、投資決策以及合併及收購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提出建議；及(b)監督、審議及檢討策略計劃的實施。

於本年度，策略發展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策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及各成員出席策略發展委員會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括號內數字指該人士為策略發展委員會成員期間曾舉行的最高會議次數。

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1 (1)
董義平先生	0 (1)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1 (1)
李潔琳女士	1 (1)
謝鉉安先生	1 (1)

問責及審計

財務呈報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於本年報內所披露有關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所載的一切資料及陳述承擔責任。董事認為，財務報表已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所得數額反映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合理、知情與審慎的判斷，並已適當地考慮到重要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令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就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90至94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為確保業務有效運作及具效率，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強調設立穩健內部監控系統的重要性。該系統亦為降低本集團所承受風險不可或缺的一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的保證，而並非絕對保證能夠避免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管理及消除營運系統失靈的風險，及達致業務目標。董事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使之成為有效可行的系統，能提供合理保證，保障重要資產及識別業務風險。根據董事會所獲得資料及其本身觀察，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現行內部監控令人滿意。本集團致力識別、監控及管理與其業務活動有關的風險，並推行有效可行的監控系統，包括具體制訂權力範圍的管理架構、穩健的現金管理系統及由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表現。董事會已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認為於本年度採納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有效，足以保障股東投資的利益及本公司資產。

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可在不受限制之情況下接觸本集團的文件及人員。為確保能有系統地涵蓋所有可審核範圍及有效分配資源，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已制定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以應對高風險業務程序。此年度內部審核計劃反映架構變動及新業務發展，並在諮詢管理層後提呈審核委員會批准。內部審核職能部門透過(i)評估監控環境；(ii)評估內部監控是否足夠；及(iii)以抽樣檢查關鍵監控的運作來檢討內部監控。於每次內部審核出具包含監控不足之處及管理層整改計劃的審核報告。

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內部監控制度結果並跟進因應監控不足而實施措施的狀況。此外，內部審核職能部門主管出席本年度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匯報審核計劃進展及簡報本年度的審核結果。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願意接納之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已採納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有關風險管理委員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63至64頁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委員會」一節。由高級管理層成員組成的公司領導團隊（「**公司領導團隊**」）促進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重大風險、重要變動以及相關緩解行動，以提升風險管理程序的問責性及質素。

在公司領導團隊的協助下，本集團編製載有風險緩解行動及風險負責人的風險登記冊，將潛在風險記錄在案，以供持續風險評估。風險負責人須採取緩解行動處理已識別風險。該等行動乃整合於日常活動中，而其效用受密切監察。風險登記冊已提呈風險管理委員會以供討論，載有已識別主要風險及相關風險緩解行動之概要亦以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向董事會匯報。該概要有助董事會考慮主要風險性質及程度變動、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在環境變動的能力以及管理層持續風險監察及相關內部監控緩解措施的範圍及質素。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成效

董事會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本年度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當中涵蓋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方面，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合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集團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資歷、經驗及培訓課程以及預算是否充足進行年度審閱，並認為人手充足，而員工能勝任其角色及職責。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充足有效，而本集團在內部監控方面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訂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政策（「**政策**」），當中載有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使內幕消息得以適時處理及發佈，而不會導致任何人士在證券交易上處於佔優的地位，亦讓市場有時間定出能反映現有實況的本公司上市證券價格。該政策亦為本公司員工提供指引，確保設有適當措施以預防本公司違反法定披露規定。該政策亦載有適當的內部監控及匯報制度，以識別及評估潛在的內幕消息。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內幕消息之發佈方法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相關消息。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繳／應繳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	8,666
非審計服務	688

股東權利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給予股東與董事會溝通的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決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遞交請求書日期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無論何時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2)個月內舉行。

該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中心頂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該請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似的文件，各份文件須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會核實有關請求。請求一經確認為適當及符合議事規程，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會請求董事會按照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被核實為不符合議事規程，則股東將會獲知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未能於適當及符合議事規程的請求書的遞交日期後二十一(21)天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將會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請求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的建議的通知期會隨建議性質而有所不同，詳見下文：

-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則須發出最少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最少21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以郵遞方式送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則須遵守細則第58條。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根據細則第88條，除於會上退任的董事外，除非由董事推薦膺選，否則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惟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將獲建議的人士除外）簽署書面通知（表明其建議該人士膺選董事的意向）並將之送交總辦事處或登記辦事處，且獲建議人士簽署書面通知（表明其願意獲推選為董事）並將之送交總辦事處或登記辦事處，則作別論。除董事另有決定及本公司另行知會股東外，上述通知須於擬推選該董事的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翌日至上述股東大會通告寄發後滿七天當日止的七天期間內送交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有關本公司股東提名人選膺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致力發展及維繫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投資者間的持續關係與有效的溝通。本公司已設立下述各種渠道，以促進及加強關係與溝通：

1.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提供一個場合，讓彼等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流意見。主席與董事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
2. 於股東大會上，已就每項重大獨立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而於股東大會上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亦載於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以便執行股東的權利；
3. 盡早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以便本公司股東知悉本集團的業績及營運；及
4. 本集團的最新重要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瀏覽，讓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能適時得到本集團的資料。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欣然提呈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連同經審核的賬目。

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相關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97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董事建議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1,194,852,373股計算（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4,167,373股）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港仙（二零一七年：14.0港仙），合共167,279,332港元。

業務審視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務審視載於本年報第10至19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運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表現所作分析乃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提供。

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與規例

本集團重視能源管理的有效及合理運用，對源頭採購、生產至分銷的每個環節均嚴格把關。

在中國內地，天然氣和煤為我們的主要供熱能源。我們鼓勵生產車間員工及前線管理人員依據實際操作經驗對生產設備提供切實可行的改善建議，提升設備能源效益。二零一八年，中國內地各工廠每噸紙平均綜合能源耗用量為8.53噸標準煤，低於《製漿造紙單位產品能源消耗限額》國家標準上限每噸紙30噸標準煤。

我們於中國內地各生產基地已設置三級廢水處理裝置。第一級，我們於廢水排放口安裝在線監測系統，與當地環保部門聯網，24小時監控廢水並上傳實時排放數據；第二級，我們在各生產基地設置環保部門，日常檢查廢水及廢氣的排放情況，及時掌握懸浮物(SS)、生化需氧量(BOD)及pH等情況；第三級，各生產基地所屬環保局作每季度定期監督檢查。

我們目標全部採用來自具備森林認證體系（如森林管理委員會(FSC™)、森林認證體系認可計劃認證(PEFC)或中國森林認證管理委員會(CFCC)）認證的木漿。二零一八年，我們採購的木漿，超過99%具備森林認證體系認證或來自負責任的來源。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0至45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本年度，除遵守環境方面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外，本集團亦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其他相關法律和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董事知悉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包括部分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所經營行業所特有的風險，其他則為大多數行業企業所面對的常見風險。董事已設立程序以確保可持續識別、匯報、監察及管理可能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執行策略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可能帶來良機之重大風險。

1) 亞洲主要市場競爭激烈，宏觀經濟或會出現放緩

本集團在其經營的各個市場面對來自國際及本地市場參與者的顯著競爭。由於本集團所在的各主要市場內的競爭對手數目眾多，本集團面臨激烈競爭。本集團之市場地位視乎其預知能力及應對產品及服務、競爭對手所採納的定價策略以及客戶及消費者喜好改變的能力。競爭熾熱可能導致價格調整及利潤率下降。亞洲主要市場宏觀經濟可能出現放緩或會影響消費品行業的整體增長。

2) 木漿價格浮動

木漿乃本集團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木漿成本佔產品成本的主要部分。木漿價格浮動可能影響本公司的定價策略及盈利能力水平。

3) 金融市場存在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於不同國家／地區（如香港、馬來西亞、台灣等）經營業務，故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不同。外匯風險源自海外銷售及採購的商業交易。

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將可能導致其他綜合收益出現重大影響。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的波動所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確保僅向信貸記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入國有銀行及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信貸銷售僅提供予信貸記錄良好的選定客戶。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確保及時追收未償還的貿易應收賬款。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及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充裕的備用信貸，確保本集團可取得充裕靈活的資金調度。本集團亦認為將短期借貸轉為長期借貸可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有關本分段3項下上述風險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一個中央財務部門（集團財務部）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和套期財務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公司領導團隊及審核委員會亦協助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其詳情載列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第67頁。

與僱員、顧客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

本集團以人為本，給予僱員合理待遇，同時不斷完善薪酬福利、培訓、職業健康與安全等制度，並定期檢討更新。

本集團主要客戶分為四個類別：傳統經銷商、商用客戶、現代大賣場及超市以及電商客戶。誠如本年報第155至156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主要客戶獲授之信貸期為60至90日，與其他客戶獲授之期限一致。

本集團與顧客關係良好。為完善服務，本集團定下顧客投訴管理機制，包括投訴收集、分析研究及提出改善意見。

本集團與供應商關係良好，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公平及嚴格審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及保留溢利。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4,525,366,874港元（二零一七年：4,515,874,106港元），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期後事項

除「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股息政策

本公司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在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同時可分享本公司的溢利。

總原則

一般而言，於各財政年度將向股東分派不少於25%的可供分派溢利。

董事會可酌情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惟須遵守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以及受下文所載因素所規限。

將予考慮的因素

(i) 董事會在宣派或建議股息前將考慮本集團的下列因素：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 本集團的未來前景；
- 整體業務狀況；
- 本集團的資金需求及盈餘；
-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所受的合約限制；
- 稅務考慮因素；
- 對本公司信譽的可能影響；
- 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可能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ii) 視乎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上文所載狀況及因素而定，董事會於財政年度或期間可能建議及／或宣派的股息：

- 中期股息；
- 末期股息；
- 特別股息；及
- 董事會認為可能合適的任何純利分派。

董事會報告書

- (iii) 並不保證將於任何指定期間支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 (iv) 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將須獲得股東批准。
- (v) 本公司可能以現金或以股代息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
- (vi) 任何未領取的股息將根據細則視作放棄並退回本公司。

檢討股息政策

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股息

董事建議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1,194,852,373股計算（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4,167,373股）派發每股普通股14.0港仙（二零一七年：14.0港仙），合共167,279,332港元。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合併業績及前五個財政年度結算日的合併資產與負債概要分別載於第201至202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

本年度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
余毅昉女士（副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行政總裁）
李潔琳女士（副行政總裁）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副主席）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壩先生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的替任董事）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載於第46至52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確認函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每位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並於屆滿後每年續約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為止。

董事概無尚未屆滿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未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集團與Essity（前稱愛生雅）作為最終控股公司之集團成員公司（不包括本集團）（「**Essity集團**」）及本集團與Essity的聯繫人（即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訂立之協議（載於第77至80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內第(A)至(C)段）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b)(3)、(4)、(6)、(7)及(8)所述本集團與Essity集團之間的交易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A) 維達採購總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SCA Group Holding BV（現稱Essity Group Holding BV，「愛生雅集團控股」，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採購總協議（「維達採購總協議」）。根據維達採購總協議及其所載條款，愛生雅集團控股須於若干指定國家向本公司出售（或促使Essity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出售）本集團個人護理業務所需有關數量之個人護理產品及原材料（「愛生雅產品」），而根據維達採購總協議，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相關成員公司）可不時依據本公司向愛生雅集團控股發出之採購訂單索取愛生雅產品。

維達採購總協議之年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開始及（除非維達採購總協議根據當中條款另行終止或解除）於其後三(3)年期間內持續生效。

愛生雅產品之售價將相等於以下金額總和：(i)愛生雅產品之實際成本加上(ii)加成10%，而售價須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相關成員公司）發出有關愛生雅產品之相關採購訂單時釐定，且不包括任何增值稅及營業稅。愛生雅產品之實際成本逐季釐定，當中參照（但不限於）相關愛生雅產品之性質及生產該等愛生雅產品之成本。

維達採購總協議之條款乃本公司與愛生雅集團控股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有關條款乃屬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享有者。

(B) 愛生雅採購總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愛生雅集團控股（作為買方）訂立採購總協議（「愛生雅採購總協議」）。根據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其所載條款，本公司須向愛生雅集團控股出售（或促使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出售）愛生雅集團個人護理業務所需有關數量之個人護理產品及原材料（「維達產品」），而根據愛生雅採購總協議，愛生雅集團控股（或愛生雅集團其他相關成員公司）可不時依據愛生雅集團控股向本公司發出之採購訂單索取維達產品。

維達產品之售價將相等於以下金額總和：(i)維達產品之實際成本加上(ii)加成10%，而售價須於愛生雅集團控股（或Essity集團任何相關成員公司）發出有關維達產品之相關採購訂單時釐定，且不包括任何增值稅及營業稅。維達產品之實際成本逐季釐定，當中參照（但不限於）相關維達產品之性質及生產該等維達產品之成本。

愛生雅採購總協議之年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開始及（除非愛生雅採購總協議根據當中條款另行終止或解除）於其後三(3)年期間內持續生效。

愛生雅採購總協議之條款乃本公司與愛生雅集團控股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有關條款乃屬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享有者。

本公司認為，由於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維達採購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有助及將繼續有助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營運及增長，故訂立有關協議將有利於本公司。由於本公司與Essity集團過往一直於業務上協作，亦預期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維達採購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進一步加強本公司與Essity集團之間之策略夥伴關係、建立更佳協作及確保高效合作。

(C) 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Asaleo Care」，作為買方）訂立產品供應協議（「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根據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及其所載條款，本公司同意出售（或促使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出售），及Asaleo Care 同意採購（或促使Asaleo 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即Asaleo Car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採購）按照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不時訂立之合約單據所列若干生活用紙及／或個人護理產品（「Asaleo Care 個人產品」）。

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之年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除非根據當中條款另行終止或解除）於其後三(3)年期間內持續有效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於採購Asaleo Care 個人產品後，Asaleo 集團僅可在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所載澳洲、紐西蘭及指定太平洋區域國家內，銷售及分銷本集團供應之Asaleo Care 個人產品。

每份訂單之價格均根據Asaleo Care 產品供應協議由各方磋商協定，當中參考特定產品之現行市價，並考慮到產品成本架構、售予獨立客戶之類似產品定價水平及同樣產品過往定價等因素，或按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相若價格（或對本集團更為有利之價格）而釐定，並須遵守整體原則，即任何定價之條款乃屬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且在任何情況下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享有者。本集團釐定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價格時，會參考本集團整體利潤率及同樣或相似產品之平均利潤率。本集團絕大多數銷售乃向獨立第三方提供，向Asaleo 集團提供之銷售定價將參照該等銷售之定價而釐定。因此，本公司可有效監控並確保向Asaleo 集團提供之銷售定價不遜於（或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定價（及其他）條款。

本公司認為，由於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有助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營運及增長，故訂立有關協議將有利於本公司。由於本公司與Asaleo集團過往一直於業務上協作，亦預期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進一步加強本公司與Asaleo集團之間之策略夥伴關係、建立更佳協作及確保高效合作。

合併計算交易及年度上限

愛生雅集團控股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於愛生雅集團控股有權於Asaleo Care Limited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約35.98%投票權，Asaleo Care Limited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此外，由於Asaleo Care為Asaleo Care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Asaleo Care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維達採購總協議及愛生雅採購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持續性質）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於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維達採購總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項下之年度上限總額如下：

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i) 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	4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ii) 愛生雅採購總協議之年度上限	1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iii) 維達採購總協議之年度上限	2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總計：	390,000,000	560,000,000	560,000,000

由於根據上述年度上限總額按合併基準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少於5%，故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維達採購總協議及愛生雅採購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申報、公佈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年度，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維達採購總協議項下之交易詳情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的 年度上限 港元	本年度的 實際交易額 港元
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項下之交易	60,000,000	34,361,869
維達採購總協議項下之交易	300,000,000	198,952,007
愛生雅採購總協議項下之交易	200,000,000	155,590,303
總計：	560,000,000	388,904,179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

- (a) 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就本集團而言較向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者更佳的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核數師已就上述本集團於年報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載列其發現及結論），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載事宜。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重續維達採購總協議、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及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

由於維達採購總協議及愛生雅採購總協議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屆滿及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i) 本公司與Essity Group Holding BV訂立新的採購總協議，以重續維達採購總協議，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3)年，以便繼續規管本集團向Essity集團採購愛生雅產品；
- (ii) 本公司與Essity Group Holding BV訂立新的採購總協議，以重續愛生雅採購總協議，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3)年，以便繼續規管本集團向Essity集團出售維達產品；及
- (iii) 本公司與Asaleo Care Pty Ltd (Asaleo Care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新的產品供應協議，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3)年，以便繼續規管本集團向Asaleo集團出售Asaleo Care個人產品。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關聯人士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概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b)(1)及(2)所述之關聯人士交易乃「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內第(B)、(C)及(A)各段分別載述之愛生雅採購總協議、Asaleo Care產品供應協議或維達採購總協議(視情況而定)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b)(3)、(4)、(6)、(7)及(8)所述之關聯人士交易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獲豁免申報、年度審核、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遵守披露規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姓名		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權益概約百分比 ⁽³⁾
		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持有)	公司權益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李朝旺	股份	300,000	271,341,581 ⁽²⁾	271,641,581	22.73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1,998,000 ⁽¹⁾	—	1,998,000	0.17	
				273,639,581	22.90	
余毅昉	股份	50,000	—	50,000	0.004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40,000 ⁽¹⁾	—	240,000	0.02	
				290,000	0.02	
董義平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40,000 ⁽¹⁾	—	240,000	0.02	
				240,000	0.02	
李潔琳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80,000 ⁽¹⁾	—	80,000	0.01	
				80,000	0.01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股份	83,000	—	83,000	0.007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20,000 ⁽¹⁾	—	220,000	0.02	
				303,000	0.03	
徐景輝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140,000 ⁽¹⁾	—	140,000	0.01	
				140,000	0.01	

其他資料

附註：

1.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現被視為非上市實物交收股本衍生工具。董事所持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朝旺被視為於富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71,341,5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富安國際有限公司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4.21%、15.79%及10.00%權益。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李朝旺、余毅昉及董義平持有。
3.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	於相聯法團 之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 ⁽¹⁾⁽²⁾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有人 持有)	法團權益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權益總數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70	-	70	0.00001
Jan Christer JOHANSSON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000	-	1,000	0.0001
Carl Magnus GROTH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43,500	-	43,500	0.0062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6,200	-	16,200	0.0023
Gert Mikael SCHMIDT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24,000	-	24,000	0.0034
Herve Stephane ROSE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3,625	-	3,625	0.0005

附註：

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ssity Aktiebolag (publ)股本中之登記股份總數為702,342,489股，其中63,992,771股為A類股份，而638,349,718股為B類股份。
2.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被當作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長期激勵計劃（「該計劃」）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有條件採納及批准。該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如適用）。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向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之證券之持有人提供額外獎勵，促進本集團成功。

該計劃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包括任何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顧問及諮詢人士授出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該計劃由採納之日起生效，為期十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八日屆滿，其後不會再提供或授出購股權。董事會在該計劃規則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有權釐定（其中包括）購股權之行使價、歸屬前持有購股權之最低限期、於購股權歸屬前須達成的業績、營運及財務目標及其他條件，以及購股權之其他條款及條件，然而，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為以下三項之最高者：(i)要約日期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

當本公司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獲參與者妥為簽署之購股權接納函件副本（當中列明接納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連同支付予本公司之股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時，購股權應被視為已獲授出並接納。

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其他計劃」）於行使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整體上限合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在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獲授及將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超逾上述上限進一步授出之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倘建議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提出要約，會導致根據該計劃或其他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於截至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i)合共佔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ii)根據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所持股份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該建議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其他資料

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條款及購股權獲授出之該等其他條款及條件，於董事會授出購股權後之購股權期間內任何時間（但無論如何須於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條款獲接納或被視為獲接納之日期起計十(10)年內）行使。購股權期間屆滿時，購股權自動失效且不可獲行使（以尚未獲行使者為限）。

於本年報日期，計及該計劃項下已授出之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計為8,583,0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72%。

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股份數目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股份於 緊接行使 日期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本年度內 授出	於本年度內 行使	於本年度內 失效	於本年度內 註銷				
董事										
李朝旺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999,000	-	-	-	-	999,000	(附註2)	-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10.34	999,000	-	-	-	-	999,000	02/05/2013至 01/05/2023	-
余毅昉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240,000	-	-	-	-	240,000	(附註2)	-
董義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240,000	-	-	-	-	240,000	(附註2)	-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8.648	80,000	-	-	-	-	80,000	15/04/2011至 14/04/2021	-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140,000	-	-	-	-	140,000	(附註2)	-
李潔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80,000	-	-	-	-	80,000	(附註2)	-
甘廷仲(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140,000	-	-	(140,000)	-	-	(附註2)	-
徐景輝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140,000	-	-	-	-	140,000	(附註2)	-
本集團僱員										
合計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2.98	460,000	-	(460,000)	-	-	-	(附註1)	12.26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8.648	1,230,000	-	-	-	-	1,230,000	15/04/2011至 14/04/2021	-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4,660,000	-	(225,000)	(120,000)	-	4,315,000	(附註2)	15.39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10.34	120,000	-	-	-	-	120,000	(附註3)	-
總額			9,528,000	-	(685,000)	(260,000)	-	8,583,000		-

附註1： (i) 2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ii) 3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iii) 5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不論何種情況，不得晚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註2： (i) 第一部分5,313,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 第二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i) 第三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的歸屬條件 — 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二年（或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合併）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

(iii)的歸屬條件 — 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三年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

附註3： (i) 第一部分135,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 第二部分225,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三年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因歸屬條件並未達致，該批購股權已喪失。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證券而獲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或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向本公司知會之權益及／或淡倉：

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¹⁾
		個人權益 (以實益擁有人持有)	法團權益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總權益	
Essity Group Holding BV	股份	620,737,112 ⁽²⁾	–	620,737,112	51.95
Essity Aktiebolag (publ)	股份	–	620,737,112 ⁽²⁾	620,737,112	51.95
富安國際有限公司	股份	271,341,581 ^{(3) & (4)}	–	271,341,581	22.71
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	股份	–	271,341,581 ⁽³⁾	271,341,581	22.71

附註：

-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 Essity Group Holding BV由Essity Aktiebolag (publ)全資擁有，Essity Aktiebolag (publ)之股份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報價及交易，並於美國透過德意志銀行作為美國預託證券（美國預託證券第一級）報價及交易之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Essity Aktiebolag (publ)被視作於由Essity Group Holding BV持有的本公司620,737,1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富安國際有限公司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4.21%、15.79%及10.00%權益。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李朝旺、余毅昉及董義平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被視作於由富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271,341,5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271,341,581股股份與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一節之「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分節下的表格所披露附註2所述李朝旺於本公司的股份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向本公司知會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亦無或可能出現其他利益衝突。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的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的首五大客戶佔銷售商品的百分比合計為22.5%。

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佔採購商品的百分比約為：

— 最大的供應商	21.8%
— 首五大供應商合計	46.9%

並無任何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的權益。

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動向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7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未來展望」一節。

其他資料

股份發行

本年度，本公司發行股份如下：

就行使購股權計劃所授予之購股權而發行68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套現4,534,300港元。

股票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且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以上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限制該等權利。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就本公司任何事宜行事之每名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在其任期內執行職責而可能產生或持續蒙受之所有法律行動、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此外，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提供適當的投保安排。

核數師

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任滿告退，惟將合資格且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致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95至20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我們的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 收益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a)及附註8。

貴集團自近年收購個人護理及生活用紙業務中確認商譽及若干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乃由於商譽結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591百萬港元）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包括商標及特許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77百萬港元）之規模。此外，董事評估貴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涉及對業務日後業績的判斷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銷售額增長率及毛利率、長期增長率及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時應用的貼現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及質疑貴集團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組成，以及得出該等預測的流程，包括對相關使用價值計算進行測試及與最近期經董事會批准的預算作比較。我們注意到，管理層遵照其清晰制定的流程以得出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並且受董事適時檢討，以及與經董事會批准的預算一致。

我們透過將本年實際業績與納入上一年預測的二零一八年度數字作比較，經參考未來計劃及進行獨立市場分析，質疑主要假設，包括銷售額增長率及毛利率。我們注意到該等假設符合預期。

我們考慮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的適用度時利用本身估值專家的工作報告。

我們亦質疑管理層對其所有現金產生單位的敏感度計算是否充足。我們認為該計算對於毛利率的假設而言最為敏感。就所有現金產生單位方面，我們計算該等假設在得出減值結論前需增加或減少的程度。我們與管理層討論有關變動的可能性，並同意彼等所得出不大可能的結論。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3及附註5。

當貴集團透過轉移予客戶已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其金額應能反映貴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乃由於龐大的收益交易來自眾多不同地點，且主要來自不同經銷商、商用客戶、超市及電商客戶。自部分偏遠地區的超市收回商品收據需耗費一段時間，故對於收益交易的發生和截止或有潛在的錯誤陳述。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以及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的主席報告書、行政總裁報告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書。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並無及將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透過將現金收據與客戶記錄對賬的方式，了解、評估及測試管理層對貴集團銷售交易的管理控制（合約審批、按合約條款記錄銷售）。此外，我們測試貴集團的收益記錄系統的整體資訊技術控制環境，其後對流程進行測試以評估由系統生成的收益記錄。

此外，我們透過檢查有關客戶訂單、交收貨單及客戶收據的簡單技術，測試涵蓋不同地點及客戶的收益記錄。另外，我們向若干客戶發送確認函，以確認彼等與貴集團之間的結餘。我們專注的其中一個範疇為結算日前後短期內發生的銷售交易，包括檢查該日期後的貨項通知單，以評估收益是否於正確的報告期內確認。我們的測試並無發現任何異常。

其他信息 (續)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主席報告書、行政總裁報告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書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治理層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朝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8,997,273,418	8,739,887,3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	1,050,718,413	1,042,127,885
無形資產	8	2,823,114,342	2,913,888,0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403,828,940	348,762,906
投資物業		7,217,853	7,660,539
		13,282,152,966	13,052,326,711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745,883,730	3,048,179,318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2	–	2,309,863,20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1,888,459,707	–
其他應收賬款	12	449,515,451	–
預付款項	12	90,514,885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34(c)	36,609,005	28,949,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574,465,154	534,589,786
		5,785,447,932	5,921,581,637
資產總值		19,067,600,898	18,973,908,34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9,485,237	119,416,737
股份溢價	14	4,351,781,230	4,345,689,034
其他儲備	16	4,258,649,944	4,271,362,605
總權益		8,729,916,411	8,736,468,37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8	3,004,812,188	3,310,130,427
關聯人士貸款	18,34(c)	1,218,116,846	1,236,403,002
遞延政府撥款	20	215,070,111	142,848,5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208,522,060	211,437,204
僱員離職後福利	21	31,124,829	33,214,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	10,709,487	17,675,709
		4,688,355,521	4,951,708,8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7	4,436,032,657	4,493,818,093
合約負債		72,527,241	–
借貸	18	1,022,567,206	689,740,941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34(c)	18,406,558	37,687,965
即期所得稅負債		99,795,304	64,484,079
		5,649,328,966	5,285,731,078
負債總額		10,337,684,487	10,237,439,972
總權益及負債		19,067,600,898	18,973,908,348

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由董事會通過並由其代表簽署。

李朝旺
董事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董事

第101至200頁的附註是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收益	5	14,878,547,902	13,485,960,780
銷售成本	24	(10,691,953,432)	(9,486,047,682)
毛利		4,186,594,470	3,999,913,098
銷售及推廣費用	24	(2,379,803,125)	(2,351,849,995)
行政開支	24	(758,565,392)	(727,035,386)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3.1(b) · 24	(1,829,013)	–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23	(26,772,076)	62,498,407
經營溢利		1,019,624,864	983,526,124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26	(221,951,496)	(214,027,68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97,673,368	769,498,438
所得稅開支	27(a)	(148,368,679)	(148,541,98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49,304,689	620,956,454
其他綜合收益：			
可以重新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421,842,655)	692,642,246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396,637	2,491,04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227,858,671	1,316,089,747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每股以港元為單位表示）			
－每股基本盈利	29	0.544	0.526
－每股攤薄盈利	29	0.543	0.525

第101至200頁的附註是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3,741,237	3,498,754,174	3,167,068,811	6,779,564,222
本年溢利	-	-	620,956,454	620,956,454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折算差額	-	-	692,642,246	692,642,246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	-	2,491,047	2,491,047
二零一七年綜合收益總額	-	-	1,316,089,747	1,316,089,747
與所有者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行使購股權	15,16	175,500	32,934,860	(8,868,020)
配發股份	14	5,500,000	814,000,000	-
股息	30	-	-	(202,927,933)
與所有者交易	5,675,500	846,934,860	(211,795,953)	640,814,407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19,416,737	4,345,689,034	4,271,362,605	8,736,468,376
會計政策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66,461)	(66,461)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重列)	119,416,737	4,345,689,034	4,271,296,144	8,736,401,915
本年溢利	-	-	649,304,689	649,304,689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折算差額	-	-	(421,842,655)	(421,842,655)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	-	396,637	396,637
二零一八年綜合收益總額	-	-	227,858,671	227,858,671
與所有者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行使購股權	15,16	68,500	6,092,196	(1,626,396)
股息	30	-	-	(238,878,475)
與所有者交易	68,500	6,092,196	(240,504,871)	(234,344,17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19,485,237	4,351,781,230	4,258,649,944	8,729,916,411

第101至200頁的附註是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由經營產生的現金	31(a)	1,759,556,384	1,450,394,542
已付利息		(242,194,613)	(231,198,820)
已付所得稅		(185,331,154)	(232,802,65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332,030,617	986,393,07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3,196,843)	(1,243,552,1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b)	27,378,233	31,807,475
所得政府撥款	20	94,574,263	53,157,00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付款	6	(84,172,134)	(6,880,281)
購買無形資產	8	(59,959,927)	(38,907,355)
已收利息	26	11,196,309	9,170,849
收購附屬公司所用現金	33	-	(81,716,45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84,180,099)	(1,276,920,872)
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534,300	24,242,340
借貸所得款項		6,752,247,360	5,080,559,653
關聯人士貸款所得款項		331,118,453	300,000,000
償還借貸		(6,546,622,208)	(5,502,116,055)
償還關聯人士貸款		(359,151,000)	-
已付股息	30	(238,878,475)	(202,927,933)
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6,751,570)	(300,241,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1,098,948	(590,769,795)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1,223,580)	110,105,3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534,589,786	1,015,254,27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574,465,154	534,589,786

非現金交易

二零一七年的主要非現金交易為發行股份作為附註33所披露之收購代價。

第101至200頁的附註是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如下：

	借貸 (非流動) 港元	借貸 (流動) 港元	關聯人士貸款 (非流動)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879,551,662	1,221,694,623	915,499,741	5,016,746,026
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流入	971,101,614	4,109,458,039	300,000,000	5,380,559,653
—籌資活動流出	(547,156,081)	(4,954,959,974)	—	(5,502,116,055)
非現金變動				
—重分類	(236,008,014)	236,008,014	—	—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增加的貸款(i)	47,572,933	—	—	47,572,933
貨幣折算	195,068,313	77,540,239	20,903,261	293,511,81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0,130,427	689,740,941	1,236,403,002	5,236,274,37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310,130,427	689,740,941	1,236,403,002	5,236,274,370
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流入	1,568,180,366	5,184,066,994	331,118,453	7,083,365,813
—籌資活動流出	(306,583,583)	(6,240,038,625)	(359,151,000)	(6,905,773,208)
非現金變動				
—重分類	(1,420,060,052)	1,420,060,052	—	—
貨幣折算	(146,854,970)	(31,262,156)	9,746,391	(168,370,73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4,812,188	1,022,567,206	1,218,116,846	5,245,496,240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100%股權。該收購事項後貸款達47,572,933港元轉入本集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及為其附屬公司提供管理及金融支持服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9。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的股份已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愛生雅」）為本集團之前最終控股公司。愛生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將其衛生用品業務分拆為新上市公司，即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Essity取代愛生雅成為維達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另有說明以外，全部以港幣（「港元」）列示。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述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非流動負債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計劃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起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準的 付款交易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	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	轉移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相應地變更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若干調整。上文所列其他新採納的準則或修訂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且並不會預期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有重大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通常無須重列比較資料，惟對沖會計法的若干方面則除外。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採用修正追溯法。因此，因新減值規則引起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確認。

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採用修正追溯法，意味著採納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而比較資料將不予重列。

下表顯示就各個報表項目確認的調整。本集團更為詳盡地闡釋有關調整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續)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重列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9,887,326	-	-	8,739,887,3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42,127,885	-	-	1,042,127,885
無形資產	2,913,888,055	-	-	2,913,888,0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8,762,906	-	-	348,762,906
投資物業	7,660,539	-	-	7,660,53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052,326,711	-	-	13,052,326,711
流動資產				
存貨	3,048,179,318	-	-	3,048,179,318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309,863,202	(2,309,863,202)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857,419,753	-	1,857,419,753
其他應收賬款	-	416,583,907	-	416,583,907
預付款項	-	35,793,081	-	35,793,081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8,949,331	-	-	28,949,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4,589,786	-	-	534,589,786
流動資產總值	5,921,581,637	(66,461)	-	5,921,515,176
資產總值	18,973,908,348	(66,461)	-	18,973,841,887
權益				
股本	119,416,737	-	-	119,416,737
股份溢價	4,345,689,034	-	-	4,345,689,034
其他儲備	4,271,362,605	(66,461)	-	4,271,296,144
總權益	8,736,468,376	(66,461)	-	8,736,401,915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續)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重列 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310,130,427	-	-	3,310,130,427
關聯人士貸款	1,236,403,002	-	-	1,236,403,002
遞延政府撥款	142,848,544	-	-	142,848,5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1,437,204	-	-	211,437,204
僱員離職後福利	33,214,008	-	-	33,214,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675,709	-	-	17,675,709
非流動負債總值	4,951,708,894	-	-	4,951,708,8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493,818,093	-	(86,890,937)	4,406,927,156
合約負債	-	-	86,890,937	86,890,937
借貸	689,740,941	-	-	689,740,941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37,687,965	-	-	37,687,965
即期所得稅負債	64,484,079	-	-	64,484,079
流動負債總值	5,285,731,078	-	-	5,285,731,078
負債總值	10,237,439,972	-	-	10,237,439,97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並無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

因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負債，且本集團並無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此類負債，故有關變更並無影響本集團對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及對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條文，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對沖工具，因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因此，因新減值規則引起的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確認。

本集團有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產品銷售貿易應收賬款，及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該等應收賬款修訂其減值方法。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此舉導致貿易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增加66,461港元。附註3.1(b)提供撥備計算的詳情。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並無識別出減值損失。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先前與貿易應收賬款一併於資產負債表中呈列，惟現時呈列為獨立項目，以反映其不同性質。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賬面金額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重新分類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賬面金額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309,863,202	(2,309,863,202)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857,486,214	1,857,486,214
其他應收賬款	-	416,583,907	416,583,907
預付款項	-	35,793,081	35,793,08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此舉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採用修正追溯法，意味著採納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而比較資料將不予重列。本公司已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作出如下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 第18號 賬面金額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重新分類 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賬面金額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493,818,093	(86,890,937)	4,406,927,156
合約負債	-	86,890,937	86,890,937

本集團並無引入任何可能會受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的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預計並無自所承諾商品轉讓予客戶至客戶付款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未發現履行有關合約須產生的額外成本。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擁有一項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在支付款項或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

因此，除對合約負債的若干重分類外，因對產品銷售確認收益的時間不變，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 (b)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對此等新準則及詮釋的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起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於聯營企業及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或 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有待釐定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分已被刪除，其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將被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上確認。根據新準則，一項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以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乃予以確認。唯一例外的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鑑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的新租賃會計規則，本集團已成立一個項目團隊審閱本集團本年的所有租賃安排。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對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29,221,932港元(附註32)。該等承擔中約14百萬港元與短期租賃有關，而0.9百萬港元與低價值租賃有關，均將按直線基準於收益或損失內確認為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b)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對此等新準則及詮釋的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就餘下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204百萬港元，租賃負債202百萬港元（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預付款項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後）。

由於採納新規則，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九年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約4百萬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將增加，而籌資現金流量將減少約69百萬港元，乃因償還租賃負債將歸類為籌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業務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預期不會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然而，下一年度將須作出若干額外披露。

本集團將自該準則強制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有意採用簡化的過渡方法，且不會就首次採納前的年度重述比較數字。使用權資產將按採納時的租賃負債金額計量（按照與該租賃相關的原來已確認的預付或者計提的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會對本集團現時或未來之報告期，以及可預見未來之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2.2.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從參與主體可獲得或有權利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並由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應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交易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亦會對銷未變現損失。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2.2.2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企業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列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而賬面金額會有所增減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應佔被投資方的綜合收益。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

倘於聯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分類至合併綜合收益表（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綜合收益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會對投資賬面金額作出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損失份額相等於或超逾其於該聯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賬款），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的損失，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企業支付款項。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訂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聯營企業投資減值。倘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按聯營企業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聯營企業溢利／（損失）份額」項下確認有關金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續)

2.2.2 聯營企業 (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損失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未變現損失會予以抵銷，惟有關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憑證除外。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企業的股權攤薄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收益表內確認。

2.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就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不符合業務合併定義的收購事項當作資產及負債收購而非業務合併處理。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將由本集團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往後變動，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收益或損失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作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會於權益內入賬。

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金額與先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記錄為商譽。倘於議價收購中，所轉讓代價、所確認非控制性權益與所計量先前所持的權益總數少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差額會直接於收益表確認(附註2.8)。

倘業務合併乃分階段達成，則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因該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收益或損失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從附屬公司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股息獲宣派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金額超出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金額，則須於從該等投資收取股息後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認為制定戰略決策的執行委員會。

2.5 外幣折算

(a) 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主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主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使用交易當日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當日的通行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有關交易及以年終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損失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呈報。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呈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外幣折算 (續)

(c)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不同的集團主體 (全部均非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 的業績及財政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折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各綜合收益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折算 (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主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作為海外主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年末匯率折算。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折算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當出售海外業務 (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項業務而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折算差額重分類為收益或損失。

倘部分出售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累計貨幣折算差額的按比例份額乃重新歸於非控制性權益，且不會於收益或損失內確認。至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 (即減少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累計匯兌差額的按比例份額乃重分類為收益或損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其後成本乃計入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本集團會終止確認替換部件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則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於土地權益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按如下年期將成本分配至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

土地及樓宇	20至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3至5年
機器	3至5年
傢具、配件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

倘資產賬面金額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隨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收益及損失按所得款項與賬面金額的差額確定，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樓宇、廠房、機器及軟件，乃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興建樓宇的成本、廠房及機器的成本，及於興建或安裝及測試期間用於撥付該等資產的借貸產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匯收益/虧損。在建工程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計提有關資產的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時，成本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算折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所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土地均屬國家擁有，故並無個人土地擁有權。本集團取得使用若干土地的權利。就有關權利支付的地價視為經營租賃的預付款項，並列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過去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益受惠的各個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各個或各組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指就內部管理而言主體內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檢討減值，或倘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檢討減值。擁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商標及特許權

另行收購的商標及特許權按照歷史成本列賬。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標及特許權按照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若干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毋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商標及特許權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及按照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計算，將商標及特許權的成本分配至其3至1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無形資產 (續)

(c) 合約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合約客戶關係按照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及按照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計算，分配至客戶關係8至15年的預期年期。

(d) 電腦軟件

所收購的電腦軟件按購置及使用指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作為基準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倉庫)乃持作長期租賃收益用途，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而成本乃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貸成本。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檢討減值。其他資產於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金額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乃按資產賬面金額高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級別分組。先前錄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有減值可能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其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或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損失將於收益或損失或其他綜合收益列賬。至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列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本集團方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2.11.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性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2.11.3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時，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收益或損失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為整體考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2.11.3 計量 (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及資產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三個計量類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及損失連同外匯收益及損失於收益或損失直接確認並於其他收益／(損失)內呈列。減值損失於損益表分開呈列。

2.11.4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適用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要求於初步確認應收賬款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2.11.5 應用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但已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的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本集團原來的會計政策入賬。

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賬款。分類視乎購入該等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a) 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指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若金融資產的主要收購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即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指定為套期工具，則作別論。此類別的資產如預期於十二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2.11.5 應用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會計政策 (續)

(b)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乃計入流動資產，惟倘款項會或預期會於報告期結算日後超過十二個月清償，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限制性銀行存款」、「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3及2.14）。

常規性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貸款及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資產」類別（與籌資活動相關者除外）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產生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損失）—淨額」內呈報。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算日評估有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某項或某組金融資產已減值。僅倘因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損失事件」）而導致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而該損失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能可靠估計者），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即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損失。

減值證據可包括下列跡象：多名或一組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且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減幅可計量，例如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續)

2.11.5 應用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會計政策 (續)

(b) 貸款及應收賬款 (續)

就貸款及應收賬款類別而言，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金額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金額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如貸款設有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減值損失的數額在往後期間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過往已確認減值損失的撥回於收益或損失確認。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基於正常經營能力），惟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出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在一年內收取，則該等賬款會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按非流動資產呈報。

貿易應收賬款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彼等按公允價值確認時包括重大融資成分。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賬款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按貿易應收賬款列賬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11.2；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之說明，請參閱附註2.11.4及附註3.1(b)。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內列入流動負債項下借貸。

2.15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須支付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在一年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報。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間採用實際利息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資本化，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來自政府的免息或低息借貸初步按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借貸及借貸成本 (續)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延遲償還負債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頗長時間準備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以及相關匯兌收益/(損失)會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包括利息開支、融資費用及外幣借貸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以被視作對利息成本的調整者為限)。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倘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稅項會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以結算日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並賺取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的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規例須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所示賬面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獲初步確認而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因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該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收益或損失，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用於抵銷暫時差額及損失時確認。

倘公司有能力的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不會於可預見的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於海外業務的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c) 抵銷

當有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關於由同一稅務機關就有意以淨額基準清償結餘的一間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本集團會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9 僱員福利

(a) 僱員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營運多項僱員離職後計劃。

於資產負債表就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負債或資產乃定額福利責任於報告期結算日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定額福利責任每年由獨立精算師利用預測單位貸記法計算。

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利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到期情況與相關責任年期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的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貼現而釐定。就債券並無深入市場的國家而言，則利用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

利息成本淨額透過將貼現率應用於定額福利責任結餘淨額及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計算。此成本計入損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

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及損失於產生期間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計入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內的其他儲備。

(b)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定額供款計劃，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每月分別按強積金法例所界定僱員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上限為每人每月1,500港元，亦可自願作出額外供款。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已安排中國僱員參加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中國政府承諾承擔根據該計劃應付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持有。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9 僱員福利 (續)

(b) 定額供款計劃 (續)

本集團亦為澳洲、美國及馬來西亞僱員設立三項定額供款計劃。供款根據僱員薪酬的若干百分比或固定金額作出。

本集團於供款完成後不再承擔支付責任。本集團對上述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c) 其他僱員福利

除退休金責任外，本集團全體中國僱員均參加政府機構組織及管理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應承擔的保險金及福利供款按僱員薪金總額的百分比（或其他基準）計算，並設有特定上限，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構支付。

本集團於供款完成後不再承擔支付責任。本集團對上述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d) 花紅計劃

本集團於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若干調整後，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承擔合約責任或因過往常規而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本集團設有兩份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長期激勵計劃。該等長期激勵計劃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乃以相關輸入數據的相應估值模型釐定。倘實體並無無條件權利延遲償還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則該責任將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股本支付的股份報酬計劃，據此，主體以本集團的股本工具（購股權）作為獲得僱員服務的代價。用以交換所授購股權而獲得的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並：

- 計及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獲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指定時期仍為該主體服務的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僱員儲蓄規定）的影響。

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會計及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歸屬條件。有關總開支於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均達成的歸屬期間確認。

此外，在部分情況下，僱員可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故會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期間的開支估計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於各報告期結算日，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歸屬條件修訂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及於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認購所發行股份的現金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本公司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認購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視為注資。所接受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間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賬目的權益。

本集團長期激勵計劃負債確認為相關服務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負債會重新計量至各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並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其他非流動負債。

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而言，本集團按已收取資產或已接獲服務的公允價值，直接計量已收取的資產或已接獲的服務，以及相應增加的股本，除非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估計則作別論。倘本集團不能可靠估計已收取資產或已接獲服務的公允價值，則本集團將參考已獲授出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間接計量其價值，以及相應增加的股本。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動用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損失撥備不作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將會考慮整體責任所屬類別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一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以履行責任所預計須產生的開支現值計量，計算該等現值使用的除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風險的評估。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政府資助及撥款

政府資助為政府向特定主體提供經濟利益的行動。不可合理賦予價值的政府資助且不可與主體的正常貿易交易區別的政府交易均不予確認。

政府撥款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收到撥款且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撥款會遞延，並於須將撥款配對擬補償的成本的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收購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撥款乃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撥款，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年期以直線基準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23 收益確認

本集團在市場上製造及銷售一系列紙巾及個人護理產品。

就經銷商客戶及商用客戶而言，銷售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且客戶已驗收產品時）確認。經銷商對銷售產品的渠道及定價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接納產品的未履行義務。當產品運送到指定地點時交付即告完成。當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納標準均已達成時，產品毀損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

就超市及電商客戶而言，產品銷售收益於產品交付及本集團接獲超市及電商客戶的銷售及接納確認後確認。本集團接獲超市及電商客戶的確認之後，產品毀損及遺失之風險方會轉由客戶承擔。

產品通常以一段時期內的銷售總量為基準，以批量折扣出售。該等銷售的收益乃基於合約訂明的價格，經扣除估計批量折扣後確認。本集團使用累積的經驗估計及計提折扣，且收益僅於重大撥回極大可能不會產生時確認。當預期應向客戶應付有關銷售的批量折扣時確認退款責任（包括在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內）。由於銷售之信貸期為60至90天，符合市場慣例，故被視為並不存在融資因素。應收賬款於商品交付及客戶已驗收產品時確認，因從那一刻開始，付款之到期僅須時間的流逝，故收取代價成為無條件。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及之後的會計處理方法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收益確認 (續)

本集團有責任向質保期內的瑕疵產品提供退款。本集團於銷售時使用累積的經驗估計有關退款。因產品規模大及單個產品價值低，故退貨量並不重大。已確認累積收益之重大撥回極大可能不會產生。因此，概無就退貨確認退款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此假設之有效性及對退款的估計金額。

就推廣活動向客戶作出的若干付款而言，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提供特定的商品或服務，故被列作售價扣減。

本集團並不預期不會有任何包含融資成分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2.24 經營租賃

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重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租期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

2.25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作為部分其他收入於損益表內確認。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26。

2.26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27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的任何權益費用）除以該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以計及：

- 假設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轉換後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一個中央財務部門（集團財務部）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和套期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於不同國家／地區（即香港、馬來西亞、台灣等）經營業務，故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不同。外匯風險源自海外銷售及採購的商業交易。

本公司的呈報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將可能導致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匯兌差異出現重大影響。

所承受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結算日主要承擔的外幣風險（以港元為單位表示）如下，由於美元兌港元匯率保持穩定，有關影響並未納入下文：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人民幣 港元
現金	25,259,426	986,526	148,978
貿易應收賬款	21,900,741	–	495,144,594
銀行貸款	–	168,000,000	221,410,637
貿易應付賬款	125,511,870	–	21,724,574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人民幣 港元
現金	11,138,566	1,858,004	7,404,684
貿易應收賬款	27,960,143	–	345,151,767
銀行貸款	–	–	411,527,557
貿易應付賬款	131,442,355	–	452,049,753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 外匯風險 (續)

如上表所示，本集團主要承受人民幣兌美元、馬來西亞元兌美元、港元兌人民幣及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的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人民幣附屬公司而言，倘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增減主要來自折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貸及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的外匯收益／損失。增減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截至上列日期止年度：		
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升值10%	1,984,104	1,742,577
－貶值10%	(1,984,104)	(1,742,577)
於上列日期：		
擁有人權益增加／(減少)		
－升值10%	1,984,104	1,742,577
－貶值10%	(1,984,104)	(1,742,577)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 外匯風險 (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馬來西亞元附屬公司而言，倘若馬來西亞元兌美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增減主要來自折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貸及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的外匯收益／損失。增減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截至上列日期止年度：		
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 升值10%	4,485,976	6,599,899
— 貶值10%	(4,485,976)	(6,599,899)
於上列日期：		
擁有人權益增加／(減少)		
— 升值10%	4,485,976	6,599,899
— 貶值10%	(4,485,976)	(6,599,899)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港元附屬公司而言，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增減主要來自折算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貸及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的外匯收益／損失。增減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截至上列日期止年度：		
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		
— 升值10%	(21,055,223)	42,668,310
— 貶值10%	21,055,223	(42,668,310)
於上列日期：		
擁有人權益(減少)／增加		
— 升值10%	(21,055,223)	42,668,310
— 貶值10%	21,055,223	(42,668,310)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 外匯風險 (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人民幣附屬公司而言，倘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增減主要來自折算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貸及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的外匯收益／損失。增減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截至上列日期止年度：		
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		
— 升值10%	12,571,850	(139,350)
— 減值10%	(12,571,850)	139,350
於上列日期：		
擁有人權益增加／(減少)		
— 升值10%	12,571,850	(139,350)
— 減值10%	(12,571,850)	139,350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的波動所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借貸的詳情於附註18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借貸利率上升／下跌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各年的除稅後溢利增減主要來自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上升／下跌。增減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截至上列日期止年度：		
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		
— 上升10個基點	(3,067,318)	(3,024,202)
— 下跌10個基點	3,067,318	3,024,202
於上列日期：		
擁有人權益(減少)／增加		
— 上升10個基點	(3,067,318)	(3,024,202)
— 下跌10個基點	3,067,318	3,024,202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確保僅向信貸記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入國有銀行及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信貸銷售僅提供予信貸記錄良好的選定客戶。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確保及時追收未償還的貿易應收賬款。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賬款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於初步確認時，為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應佔信貸風險特點及過期天數分類。

預期虧損率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三年期間各自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賬款能力的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按此基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6個月內	7至12個月	1年以上	總計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賬面值(港元)	1,874,037,101	15,950,020	19,775,156	1,909,762,277
預期虧損率	0.004%	40.793%	98.168%	1.361%
虧損撥備(港元)	68,146	6,506,469	19,412,893	25,987,508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總賬面值(港元)	1,845,725,060	13,958,877	19,931,056	1,879,614,993
預期虧損率	0.004%	42.394%	99.405%	1.372%
虧損撥備(港元)	66,461	5,917,756	19,812,559	25,796,776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的期末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得出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列的金額	25,730,315 66,46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得出	25,796,776
年內於收益或損失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	1,829,013
年內作為不可收回的應收賬款撇銷	(363,667)
匯兌差異	(1,274,61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987,508

貿易應收賬款在沒有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沒有合理收回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以及未能支付合約款項而逾期超過60至90天。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列為經營溢利內的減值損失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沖回同一項目。

於上一年度,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乃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式評估。已知不可收回的個別應收賬款通過直接削減賬面值的方式撇銷。其他應收賬款進行集體評估,以釐定是否存在已發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客觀證據。就該等應收賬款而言,估計減值損失於減值的單獨撥備中確認。本集團認為如存在任何以下指標,表明有減值證據: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境
-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財務重組,及
- 違約或拖欠付款(逾期超過30天)。

當預期不可收回額外現金時,已確認減值撥備的應收賬款就其撥備進行撇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及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充裕的備用信貸，確保本集團可取得充裕靈活的資金調度。本集團亦認為將短期借貸轉為長期借貸可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下表根據相關的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的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就包含銀行可單方面酌情行使召回條款的有期貸款而言，此分析顯示按主體可能被要求付款（即貸款人行使無條件權利即時催還貸款）的最早期間列示的現金流出。其他銀行借貸的到期分析按計劃償還日期編製。

	1年內 港元	1至2年 港元	2至5年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i)	1,123,834,969	1,880,560,856	1,346,532,757
關聯人士貸款(i)	40,231,985	374,985,990	890,310,287
其他借貸	57,064,597	—	—
貿易應付賬款	2,071,567,933	—	—
其他應付賬款	1,049,791,672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i)	799,442,304	1,861,278,298	1,642,951,706
關聯人士貸款(i)	35,538,875	1,247,554,540	—
其他借貸	59,815,052	—	—
貿易應付賬款	2,358,159,286	—	—
其他應付賬款	771,339,647	—	—

(i) 借貸利息按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的借貸計算，並無計及日後事項。浮息分別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行利率作出估計。

本集團於下列年度未有以下未提取借貸融資：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一年內到期	2,791,306,717	2,365,016,932
一年後到期(i)	4,002,850,018	569,816,782
總額	6,794,156,735	2,934,833,714

(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關聯人士的未動用信貸融資為30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確保本集團能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同時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數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參與者相若，本集團以淨負債比率作為基準監察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淨額按借貸總額（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借貸總額 (附註18)	5,245,496,240	5,236,274,37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13)	(574,465,154)	(534,589,786)
債務淨額	4,671,031,086	4,701,684,584
總權益	8,729,916,411	8,736,468,376
淨負債比率	53.51%	53.82%

3.3 公允價值估計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期望。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於下個財政年度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須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商譽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述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於該等計算中須作出估計（附註8）。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項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計算，並會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出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定期重估可使用年期。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預計者為短，管理層會增加折舊開支，或將已棄用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撇銷或撇減。

(c)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運用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尚不確定。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首次入賬時的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該結果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損失時，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損失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倘預期結果與原先的估計不同，則有關差額會影響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d)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有關估計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製造及銷售同類性質產品的經驗，可能因客戶喜好變化及競爭對手因應行業週期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估該等估計。

(e)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按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按假設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比率作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期末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市場現況及前瞻性估計，利用判斷作出假設及選定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撥備。

(f) 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減值。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或市值釐定。於該等計算中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須於檢討資產減值時作出判斷，尤其是在估計下列各項時：(i)有否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出現；(ii)資產賬面值有否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假設繼續於業務中使用有關資產而可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的較高者；及(iii)預測現金流量時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有關現金流量預測有否根據適當比率貼現。管理層估計減值時選用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的變動可能對減值測試中的現值淨額有重大影響，繼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表現及相應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不利變動，則或須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出減值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和分配資源。

執行委員會認為，沒有地域分部信息需要呈報，因為管理層主要按業務類型而並非地域分佈審閱業務表現。相反，執行委員會評估生活用紙產品及個人護理產品的表現。

執行委員會按分部業績扣除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未分配成本、財務收入／（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劃分之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一致之業績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未分配成本主要為總部開支（包括收購成本）。

分部間銷售乃按與該等現行公平交易相若之條款進行。向執行委員會呈報來自外部之收益按與年度合併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公司位於香港。其按國家或城市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中國內地	11,110,206,971	10,047,416,565
香港	1,100,949,517	1,063,419,125
馬來西亞	1,375,158,017	1,211,443,501
台灣	324,613,387	320,877,450
其他	967,620,010	842,804,139
總收益	14,878,547,902	13,485,960,780

非流動資產總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總值		
— 中國內地	9,641,915,154	9,335,005,596
— 香港及海外	3,236,408,872	3,368,558,2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3,828,940	348,762,90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282,152,966	13,052,326,711

非流動資產添置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添置。

5 分部信息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信息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分部收益	12,111,465,853	2,767,082,049	14,878,547,902
分部業績	976,948,655	222,231,370	1,199,180,025
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	(10,918,563)	(58,722,422)	(69,640,985)
分部溢利	966,030,092	163,508,948	1,129,539,040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26,772,076)
未分配成本			(83,142,100)
經營溢利			1,019,624,864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221,951,49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97,673,368
所得稅開支			(148,368,679)
本年溢利			649,304,689
納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7,039,831)	(111,836,088)	(818,875,91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投資物業及除商標、特許權及 合約客戶關係外之無形資產攤銷	(51,289,542)	(2,762,916)	(54,052,458)
非流動資產添置	1,418,465,122	230,182,742	1,648,647,8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分部收益	10,907,902,750	2,578,058,030	13,485,960,780
分部業績	928,437,053	158,081,228	1,086,518,281
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	(18,880,595)	(56,754,440)	(75,635,035)
分部溢利	909,556,458	101,326,788	1,010,883,246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62,498,407
未分配成本			(89,855,529)
經營溢利			983,526,124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214,027,68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69,498,438
所得稅開支			(148,541,984)
本年溢利			620,956,454
納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7,211,117)	(105,139,534)	(702,350,65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投資物業及除商標、特許權及 合約客戶關係外之無形資產攤銷	(39,256,171)	(2,606,409)	(41,862,580)
非流動資產添置	2,111,408,797	134,404,334	2,245,813,131

5 分部信息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分部資產	14,798,339,760	3,850,103,102	18,648,442,8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3,828,940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額			15,329,096
資產總值			19,067,600,898
分部負債	9,123,781,804	905,585,319	10,029,367,1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8,522,060
即期所得稅負債			99,795,304
負債總額			10,337,684,48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分部資產	14,647,757,242	3,965,254,881	18,613,012,1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8,762,906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額			12,133,319
資產總值			18,973,908,348
分部負債	8,843,848,525	1,117,670,164	9,961,518,6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1,437,2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64,484,079
負債總額			10,237,439,9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信息 (續)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港元
合約負債-生活用紙產品	71,968,908	86,263,223
合約負債-個人護理產品	558,333	627,714
合約負債總額	72,527,241	86,890,937

下表列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確認與已於上一年度償付的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二零一八年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86,263,223
個人護理產品	627,714
	86,890,937

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經營租賃預付款項，按其賬面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42,127,885	432,130,67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	578,105,752
添置	84,172,134	6,880,281
攤銷(附註24)	(25,685,870)	(20,290,589)
出售	-	(19,719,890)
匯兌差異	(49,895,736)	65,021,660
	1,050,718,413	1,042,127,885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港元	機器 港元	傢具、配件及 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743,089,520	29,126,706	4,594,615,665	99,908,327	40,610,575	774,523,011	7,281,873,80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	339,668,524	-	5,677,986	-	-	-	345,346,510
添置	16,965,229	1,483,542	59,668,970	19,542,274	3,753,923	1,175,159,295	1,276,573,233
出售	(7,562,464)	-	(5,783,834)	(361,479)	(711,713)	-	(14,419,490)
重分類	309,893,640	(22,716,491)	981,570,101	11,080,498	11,536,685	(1,291,364,433)	-
轉移	(3,010,867)	-	-	-	-	-	(3,010,867)
折舊(附註24)	(93,366,181)	(5,292,738)	(555,490,386)	(39,366,007)	(8,835,339)	-	(702,350,651)
減值開支(附註24)	-	-	(9,165,525)	-	-	-	(9,165,525)
匯兌差異	155,346,413	1,118,009	353,937,526	7,248,792	2,865,474	44,524,098	565,040,312
年終賬面淨額	2,461,023,814	3,719,028	5,425,030,503	98,052,405	49,219,605	702,841,971	8,739,887,3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119,209,184	8,478,992	8,313,767,462	230,419,783	85,722,266	703,515,268	12,461,112,9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658,185,370)	(4,759,964)	(2,888,736,959)	(132,367,378)	(36,502,661)	(673,297)	(3,721,225,629)
賬面淨額	2,461,023,814	3,719,028	5,425,030,503	98,052,405	49,219,605	702,841,971	8,739,887,32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2,461,023,814	3,719,028	5,425,030,503	98,052,405	49,219,605	702,841,971	8,739,887,326
添置	22,167,187	-	79,361,940	20,848,268	1,674,150	1,380,464,258	1,504,515,803
出售	(1,219,291)	-	(14,634,411)	(424,600)	(106,307)	-	(16,384,609)
重分類	521,987,351	-	611,806,166	22,943,098	12,759,564	(1,169,496,179)	-
折舊(附註24)	(111,238,375)	(2,480,196)	(636,616,557)	(58,653,133)	(9,887,658)	-	(818,875,919)
減值開支(附註24)	-	-	-	-	-	(2,709,040)	(2,709,040)
匯兌差異	(123,943,206)	(87,216)	(242,549,347)	(3,381,395)	(2,332,928)	(36,866,051)	(409,160,143)
年終賬面淨額	2,768,777,480	1,151,616	5,222,398,294	79,384,643	51,326,426	874,234,959	8,997,273,41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99,055,255	7,894,140	8,550,586,797	260,353,410	94,785,209	876,860,593	13,289,535,404
累計折舊及減值	(730,277,775)	(6,742,524)	(3,328,188,503)	(180,968,767)	(43,458,783)	(2,625,634)	(4,292,261,986)
賬面淨額	2,768,777,480	1,151,616	5,222,398,294	79,384,643	51,326,426	874,234,959	8,997,273,4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年內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21,747,236港元(二零一七年: 37,519,675港元)。借貸成本按一般借貸的加權平均比率4.38%(二零一七年: 4.90%)資本化。

折舊開支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作下列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銷售成本	696,106,075	599,041,778
行政開支	122,769,844	103,308,873
	818,875,919	702,350,651

8 無形資產

	商譽 港元	商標及特許權 港元	合約客戶關係 港元	電腦軟件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27,103,999	884,641,790	440,640,265	100,253,842	2,952,639,896
累計攤銷及減值	(2,466,414)	(60,083,629)	(41,522,403)	(52,566,288)	(156,638,734)
賬面淨額	1,524,637,585	824,558,161	399,117,862	47,687,554	2,796,001,16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524,637,585	824,558,161	399,117,862	47,687,554	2,796,001,162
添置	-	-	-	38,907,355	38,907,355
出售	-	-	-	(353,921)	(353,921)
攤銷開支(附註24)	-	(39,809,305)	(35,825,730)	(21,262,804)	(96,897,839)
減值開支(i)(附註23)	-	(3,323,091)	-	-	(3,323,091)
匯兌差異	96,408,365	51,374,283	27,745,570	4,026,171	179,554,389
年終賬面淨額	1,621,045,950	832,800,048	391,037,702	69,004,355	2,913,888,05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23,685,238	941,439,552	471,706,056	146,626,484	3,183,457,3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2,639,288)	(108,639,504)	(80,668,354)	(77,622,129)	(269,569,275)
賬面淨額	1,621,045,950	832,800,048	391,037,702	69,004,355	2,913,888,05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621,045,950	832,800,048	391,037,702	69,004,355	2,913,888,055
添置	-	-	-	59,959,927	59,959,927
攤銷開支(附註24)	-	(32,613,826)	(37,027,159)	(28,055,319)	(97,696,304)
匯兌差異	(30,079,050)	(12,609,947)	(6,242,016)	(4,106,323)	(53,037,336)
年終賬面淨額	1,590,966,900	787,576,275	347,768,527	96,802,640	2,823,114,34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93,484,826	925,267,993	463,360,669	197,848,858	3,179,962,346
累計攤銷及減值	(2,517,926)	(137,691,718)	(115,592,142)	(101,046,218)	(356,848,004)
賬面淨額	1,590,966,900	787,576,275	347,768,527	96,802,640	2,823,114,342

(i) 經審閱本集團的個人護理業務策略後，若干商標及特許權的賬面金額已悉數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無形資產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無形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行政開支	58,375,338	61,072,109
銷售費用	37,027,159	35,825,730
銷售成本	2,293,807	—
	97,696,304	96,897,839

(a) 商譽減值評估

管理層按業務類型審閱業務表現，並識別出兩個業務分部—生活用紙產品及個人護理產品分部。管理層從經營分部層面監控商譽。各經營分部獲分配的商譽概要如下：

二零一八年	年初 港元	添置 港元	匯兌差異 港元	年終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1,053,639,015	—	(29,883,106)	1,023,755,909
生活用紙產品	567,406,935	—	(195,944)	567,210,991
	1,621,045,950	—	(30,079,050)	1,590,966,900

二零一七年	年初 港元	添置 港元	匯兌差異 港元	年終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957,509,763	—	96,129,252	1,053,639,015
生活用紙產品	567,127,822	—	279,113	567,406,935
	1,524,637,585	—	96,408,365	1,621,045,950

8 無形資產 (續)

(a) 商譽減值評估 (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於該等計算中使用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以管理層所批准的10年預測期財務計劃為基礎。預測期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現金產生單位的長期增長率並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的生活用紙業務及個人護理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就具有大額商譽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於二零一八年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個人護理產品	生活用紙產品
銷售額 (年增長率百分比)	8.0%~13.4%	5%~11%
毛利率 (佔收益的百分比)	32%~37%	30.8%~32%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除稅前貼現率	12.50%	12.00%

就具有大額商譽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於二零一七年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個人護理產品	生活用紙產品
銷售額 (年增長率百分比)	9.3%~16.3%	5%~11%
毛利率 (佔收益的百分比)	32%~40%	30.8%~32%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除稅前貼現率	12.50%	12.00%

該等假設已用於分析經營分部內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

8 無形資產 (續)

(a) 商譽減值評估 (續)

管理層按下列方式釐定分派予上述各主要假設之價值：

假設	釐定價值所使用的方法
銷售額	十年預測期的平均年增長率；基於當前行業趨勢、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毛利率	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長期增長率	加權平均增長率用於推算預算期後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貼現率	反映與相關分部及其營運所在國家有關的特定風險。

(b) 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的減值評估

管理層每年採用使用價值法評估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的價值，有關計算以經管理層批准的現金流量預測為基礎。預測期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年初 港元	添置 港元	匯兌差異 港元	年終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247,580,109	-	(5,615,678)	241,964,431
生活用紙產品	336,536,703	-	(1,611,081)	334,925,622
	584,116,812	-	(7,226,759)	576,890,053

8 無形資產 (續)

(b) 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的減值評估 (續)

二零一七年	年初 港元	添置 港元	匯兌差異 港元	年終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223,829,284	–	23,750,825	247,580,109
生活用紙產品	334,241,789	–	2,294,914	336,536,703
	558,071,073	–	26,045,739	584,116,812

就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而言，於二零一八年進行的年度減值評估所使用的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個人護理產品 商標及特許權	生活用紙產品 商標及特許權
銷售額 (年增長率百分比)	8.0%~13.4%	5%~11%
毛利率 (佔收益的百分比)	32%~37%	30.8%~32%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除稅前貼現率	12.50%	12.00%

就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特許權而言，於二零一七年進行的年度減值評估所使用的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如下：

	個人護理產品 商標及特許權	生活用紙產品 商標及特許權
銷售額 (年增長率百分比)	9.3%~16.3%	5%~11%
毛利率 (佔收益的百分比)	32%~40%	30.8%~32%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除稅前貼現率	12.50%	12.00%

銷售額指預測期內的平均年增長率，乃以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商標及特許權的市場發展的預期為基礎。

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最新行業競爭環境，增長率假設的變動與最新業務計劃相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及法律主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	
Vinda Household Paper (Chin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及買賣木質紙漿及機器	1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Paper (Hong Kong)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0,002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Paper (U.S.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
Vinda Household Paper (Australia)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美元	100%	-
Vinda Paper (U.S.A.) Inc.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為進出口提供服務	1美元	-	100%
Vinda Paper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100,000澳元	-	100%
和達企業有限公司(「和達企業」)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及買賣生活用紙產品	10,100港元	-	100%
維達紙業(香港)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香港」)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物業投資及買賣生活用紙產品	10,000港元	-	100%
維達投資(中國)有限公司(「維達投資」)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港元	-	100%
維達紙業(四川)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四川)」)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183,900,000港元	-	100%
維達紙業(北京)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產品	350,000美元	-	100%
維達北方紙業(北京)有限公司 (「維達北方紙業」)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75,000,000港元	-	100%
維達紙業(浙江)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浙江)」)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850,000,000港元	-	100%
維達護理用品有限公司(「維達護理用品」)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及買賣個人護理產品	1港元	100%	-
維達商貿有限公司(「維達商貿」)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維達紙業(遼寧)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遼寧)」)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200,000,000港元	-	100%
維達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維達投資集團」)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港元	-	100%

9 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及法律主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
維達紙業(山東)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山東)」)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200,000,000港元	-	100%
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 (「維達紙業(中國)」)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產品	150,000,000美元	-	100%
暉煌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	100%
維達護理用品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250,000,000港元	-	100%
維達衛生用品(香港)有限公司(「VHC」)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	100%
中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CEHM」, 前稱為維達護理用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	100%
維達護理用品(中國)有限公司 (「護理(中國)」)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人民幣508,998,487元	-	100%
維達(上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家居健康護理服務及健康管理諮詢	人民幣4,531,039元	-	100%
愛生雅生活用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1港元	-	100%
廣東新江能源有限公司(「新江能源」)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蒸氣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維達護理用品(廣東)有限公司 (「護理(廣東)」)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178,000,000港元(附註(i))	-	100%
PT SCA Hygiene Indonesia (「愛生雅印尼」)	印尼·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個人護理產品	12,499,033,100印尼盧比	-	100%
Vinda Malaysia Sdn Bhd (「維達馬來西亞」,前稱「SCA Hygien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個人護理產品	23,800,000馬來西亞元	-	100%
Vinda Korea Co., Ltd. (「維達韓國」, 前稱「SCA Hygiene Korea Co., Ltd.」)	韓國·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生活用紙及個人護理產品	310,000,000韓圓	-	100%
台灣維達衛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維達台灣」,前稱「台灣愛生雅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及銷售個人護理產品	560,879,450新台幣	-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及法律主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足資本	所持權益	
				(直接)	(間接)
Vinda Marketing (M) Sdn. Bhd. (「維達營銷」·前稱「SCA Hygiene Marketing (M) Sdn. Bhd.」)	馬來西亞·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個人護理產品	10,000馬來西亞元	-	100%
Vinda Singapore Pte. Ltd. (「維達新加坡」·前稱「SCA Hygien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個人護理產品	852,850新加坡元	-	100%
SCA Hygiene Thailand Limited (「愛生雅泰國」)	泰國·有限責任公司	買賣個人護理產品	790,000,000泰銖	-	100%
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 (「朝富紙業」)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人民幣315,380,000元	-	100%

(i) 護理(廣東)的實繳資本於本年度由150,000,000港元增至178,000,000港元。

10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原材料	1,316,014,835	1,793,658,353
製成品	1,429,868,895	1,254,520,965
	2,745,883,730	3,048,179,318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8,607,022,513港元（二零一七年：7,638,838,146港元）。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存貨為13,652,538港元（二零一七年：4,762,242港元）。

1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2,274,070,12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888,459,707	—
其他應收賬款	449,515,451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36,609,005	28,949,3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4,465,154	534,589,786
總計	2,949,049,317	2,837,609,2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金融負債		
關聯人士貸款	1,218,116,846	1,236,403,002
借貸	4,027,379,394	3,999,871,36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3,121,359,605	3,129,498,933
應付關聯人士	18,406,558	37,687,965
總計	8,385,262,403	8,403,461,268

本集團面臨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多項風險於附註3中討論。於報告期末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909,762,277	1,879,614,993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5,987,508)	(25,730,315)
	1,883,774,769	1,853,884,678
應收票據	4,684,938	3,601,53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888,459,707	1,857,486,214
其他應收賬款		
—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304,850,539	264,291,894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額	15,329,096	12,133,319
—採購回扣	26,576,733	25,321,575
—應收補貼收入	—	17,020,533
—應收投資物業之銷售	—	10,731,420
—按金及其他	102,759,083	87,085,166
	449,515,451	416,583,907
預付款項		
—採購原材料	30,494,115	4,925,274
—預付費用	21,492,411	9,082,290
—預付能源費	3,368,579	6,829,921
—其他	35,159,780	14,955,596
	90,514,885	35,793,081
	2,428,490,043	2,309,863,202

獲得信貸的客戶一般獲授60天至90天的信貸期。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三個月內	1,784,440,966	1,758,571,667
四個月至六個月	89,596,135	87,153,393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5,950,020	13,958,877
一年以上	19,775,156	19,931,056
	1,909,762,277	1,879,614,993

12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續）

因當期應收賬款的短期性質，故其賬面金額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提存續期內預期虧損撥備。其導致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增加虧損撥備66,461港元。附註3.1(b)載列有關撥備計算的詳情。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手頭現金	89,583	120,799
銀行存款	574,375,571	534,468,987
	574,465,154	534,589,78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存款的實際加權平均年利率為1.64%（二零一七年：1.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人民幣	418,754,763	267,694,159
新台幣	84,496,948	153,895,504
港元	15,628,951	15,539,355
馬來西亞元	11,461,746	33,226,388
美元	27,136,755	21,626,022
其他貨幣	16,985,991	42,608,358
	574,465,154	534,589,7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份 數目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金額		
			普通股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0,000,000,000	1,137,412,373	113,741,237	3,498,754,174	3,612,495,411
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15)					
— 行使購股權	—	1,755,000	175,500	32,934,860	33,110,360
配發股份(i)	—	55,000,000	5,500,000	814,000,000	819,5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00	1,194,167,373	119,416,737	4,345,689,034	4,465,105,771
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15)					
— 行使購股權	—	685,000	68,500	6,092,196	6,160,6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00	1,194,852,373	119,485,237	4,351,781,230	4,471,266,467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以924,275,889港元之代價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方式為按每股14.90港元之價格配發55,000,000股股份及支付現金104,775,889港元。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會議通過，按行使價每股2.98港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27,546,000份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該等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內行使：

- (i)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或以後行使；
- (ii)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 (a) 最多2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行使；
 - (b) 最多50%的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行使；
 - (c) 所有餘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行使；

不論何種情況，不得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所有董事及僱員已接受該等購股權。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按行使價每股8.648港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4,837,000份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該等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或以後行使，但不得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按行使價每股14.06港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16,771,000份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該等購股權。所有董事及僱員已接受該等購股權。

倘本公司達到董事會所定的若干業績要求時，則該等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行使：

- (a) 第一部分5,313,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 (b) 第二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 (c) 第三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按行使價每股10.34港元向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1,359,000份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該等購股權。所有董事及僱員已接受該等購股權。

倘本公司達到董事會所定的若干業績要求時，則該等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行使：

- (a) 第一部分1,134,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 (b) 第二部分225,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加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港元加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12.34	9,528,000	12.57	11,283,000
已行使 (附註(a))	6.62	(685,000)	13.81	(1,755,000)
已失效 (附註(b))	14.06	(26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5	8,583,000	12.34	9,528,000

(a) 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均可行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685,000股股份 (二零一七年：1,755,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4,534,300港元 (二零一七年：24,242,340港元)。於行使時的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3.29港元 (二零一七年：15.35港元)。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僱員辭職而使得260,000份 (二零一七年：無) 購股權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8.648	1,310,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	14.06	6,154,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10.34	1,119,000

16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a))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折算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0,645,936	2,787,801,307	(277,641,966)	56,263,534	3,167,068,811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	—	—	(8,868,020)	(8,868,020)
本年溢利	—	620,956,454	—	—	620,956,454
儲備分配	47,291,256	(47,291,256)	—	—	—
股息	—	(202,927,933)	—	—	(202,927,933)
貨幣折算差額	—	—	692,642,246	—	692,642,246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	—	—	2,491,047	2,491,04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7,937,192	3,158,538,572	415,000,280	49,886,561	4,271,362,605
會計政策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	(66,461)	—	—	(66,46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647,937,192	3,158,472,111	415,000,280	49,886,561	4,271,296,144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	—	—	(1,626,396)	(1,626,396)
本年溢利	—	649,304,689	—	—	649,304,689
儲備分配	27,991,928	(27,991,928)	—	—	—
通過法定儲備分派股息	(57,630,762)	57,630,762	—	—	—
股息	—	(238,878,475)	—	—	(238,878,475)
貨幣折算差額	—	—	(421,842,655)	—	(421,842,655)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	—	—	396,637	396,6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8,298,358	3,598,537,159	(6,842,375)	48,656,802	4,258,649,9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其他儲備 (續)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及本集團旗下該等附屬公司(為中國的外商獨資企業)的組織章程細則,經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損失後,於向股東支付溢利分派前須將法定純利撥至法定儲備。儲備基金的分配不少於法定純利的10%,且可於累計分配超過註冊資本50%時停止累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撥至儲備基金的年度法定純利為15%(二零一七年:15%)。

根據台灣公司法,在向股東分配保留盈利前,維達台灣須經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損失後,將其法定純利的10%撥至法定儲備,除非法定儲備已達到實繳資本的等同金額。該儲備基金可分配予股東,其數量限制為本公司實繳資本的25%。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維達台灣向其股東分派法定儲備金額為新台幣221,983,000元(相當於57,630,762港元)。

17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071,567,933	2,358,159,286
應付票據	322,676,392	323,445,538
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薪金	255,123,590	240,097,903
—應付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37,303,747	58,751,689
—來自客戶的墊款	—	86,890,93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570,967,807	278,657,250
—其他	156,147,473	169,236,859
應計費用		
—推廣費用	672,901,394	612,314,989
—能源費	39,906,095	41,243,258
—運輸費	138,032,415	140,666,083
—廣告費	47,685,432	61,642,389
—應計利息	8,651,491	6,258,278
—專業服務費	3,424,060	2,734,323
—其他	111,644,828	113,719,311
	4,436,032,657	4,493,818,093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7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債權人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三個月內	1,829,550,803	2,147,550,537
四個月至六個月	562,254,130	528,324,145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522,231	2,374,856
一年以上	1,917,161	3,355,286
	2,394,244,325	2,681,604,824

18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非流動		
無抵押銀行借貸	3,004,812,188	3,310,130,427
關聯人士貸款（附註34(c)）	1,218,116,846	1,236,403,002
非流動借貸總額	4,222,929,034	4,546,533,429
流動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 無抵押	965,502,609	629,925,889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其他借貸 — 無抵押（附註(a)）	57,064,597	59,815,052
流動借貸總額	1,022,567,206	689,740,941
借貸總額	5,245,496,240	5,236,274,370

(a) 其他借貸人民幣50,000,000元由中國地方政府批出，為無抵押及免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借貸 (續)

(b) 借貸的到期日如下：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聯人士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貸款部分	965,502,609	629,925,889	-	-	57,064,597	59,815,052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 貸款 (附註i)：						
一年至兩年	1,762,277,535	1,739,621,026	338,000,000	1,236,403,002	-	-
兩年至五年	1,242,534,653	1,570,509,401	880,116,846	-	-	-
	3,970,314,797	3,940,056,316	1,218,116,846	1,236,403,002	57,064,597	59,815,052

(i)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貸款金額以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為基礎計算，並無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引起的影響。

(c) 於年內的實際利率如下：

	銀行借貸		關聯人士貸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1.76%~3.15%	1.80%~2.43%	2.22%~3.52%	2.16%~2.68%
美元	2.20%~3.40%	1.57%~2.04%	-	-
人民幣	3.65%~6.60%	3.70%~9.80%	5.85%	4.97%~8.12%
歐元	0.80%	0.80%	-	-
韓圓	2.20%~2.75%	2.20%~2.65%	-	-
馬來西亞元	3.84%~4.34%	3.13%~4.16%	-	-

18 借貸(續)

(d) 由於市場利率相對穩定，故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結算日的實際利率(年利率)如下：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2.81%	2.40%
美元	2.81%	1.87%
人民幣	4.88%	4.88%
歐元	0.80%	0.80%
韓圓	2.56%	2.36%
馬來西亞元	4.01%	4.03%

(e) 借貸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人民幣	3,692,235,150	3,792,287,598
港元	1,304,116,847	1,056,957,846
馬來西亞元	131,275,302	343,179,708
韓圓	41,942,479	43,849,218
美元	75,926,462	-
	5,245,496,240	5,236,274,3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於十二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78,626,367	54,824,556
—於十二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325,202,573	293,938,350
	403,828,940	348,762,906
遞延稅項負債		
—於十二個月後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91,944,402)	(193,923,743)
—於十二個月內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6,577,658)	(17,513,461)
	(208,522,060)	(211,437,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95,306,880	137,325,702

遞延所得稅賬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年初	137,325,702	65,090,213
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71,359,359	63,252,995
匯兌差異	(13,378,181)	8,982,494
年終	195,306,880	137,325,702

19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港元	遞延 政府撥款 港元	未變現溢利 - 銷售存貨 港元	未變現溢利 - 銷售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元	應計費用 港元	結轉應課稅 損失 港元	購股權開支 港元	再投資 扣除額 港元	退休福利 責任 港元	加速折舊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730,200	22,268,369	32,127,834	23,113,909	112,920,337	54,756,094	2,925,403	3,959,335	2,109,548	2,542,708	771,593	268,225,330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計入/ (扣除)	5,944,710	11,153,188	(7,525,718)	(232,471)	59,913,855	(6,617,504)	521,597	(4,159,545)	2,364,911	(930,906)	(1,169,323)	59,262,794
匯兌差異	597,951	1,949,128	1,989,867	1,611,990	10,336,414	3,877,606	(79,279)	200,210	240,643	152,522	397,730	21,274,78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72,861	35,370,685	26,591,983	24,493,428	183,170,606	52,016,196	3,367,721	-	4,715,102	1,764,324	-	348,762,906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7,272,861	35,370,685	26,591,983	24,493,428	183,170,606	52,016,196	3,367,721	-	4,715,102	1,764,324	-	348,762,906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計入/ (扣除)	1,224,378	19,542,840	(4,400,642)	403,347	13,094,302	35,793,947	(848,570)	-	552,927	7,659,424	-	73,021,953
匯兌差異	(825,607)	(2,286,675)	(1,074,096)	(1,139,899)	(8,460,860)	(3,689,940)	-	-	(155,127)	(323,715)	-	(17,955,919)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71,632	52,626,850	21,117,245	23,756,876	187,804,048	84,120,203	2,519,151	-	5,112,902	9,100,033	-	403,828,94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的稅務損失確認，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的應課稅溢利變現有有關稅務利益為限。本集團並無就無屆滿期限且可予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損失56,047,666港元（二零一七年：65,737,881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2,606,015港元（二零一七年：14,639,137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稅項撥備 產生的折 舊差異 港元	資本化利息 港元	業務合併的 公允價值收益 港元	資本免稅額 港元	界定福利計劃 精算收益 港元	未變現外幣 匯兌損失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44,188	20,850,001	141,827,950	34,988,669	2,660,451	1,363,858	203,135,117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匯兌差異	(5,811)	7,920,705	(6,589,399)	(4,920,166)	-	(395,530)	(3,990,201)
	(165,722)	1,737,171	6,860,556	3,497,146	237,877	125,260	12,292,2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2,655	30,507,877	142,099,107	33,565,649	2,898,328	1,093,588	211,437,2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72,655	30,507,877	142,099,107	33,565,649	2,898,328	1,093,588	211,437,204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匯兌差異	203,487	2,222,778	2,451,507	(666,782)	(2,650,931)	102,535	1,662,594
	(70,155)	(1,477,930)	(2,250,996)	(709,955)	(41,750)	(26,952)	(4,577,7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5,987	31,252,725	142,299,618	32,188,912	205,647	1,169,171	208,522,060

概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181,789,172港元(二零一七年：196,317,443港元)。管理層現時無意於可見將來匯出該等盈利。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匯出盈利的總額為3,520,271,979港元(二零一七年：3,576,273,874港元)。

20 遞延政府撥款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3,262,132
累計攤銷	(32,775,836)
賬面淨額	90,486,29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90,486,296
添置	53,157,005
攤銷(附註23)	(8,685,378)
匯兌差異	7,890,621
年終賬面淨額	142,848,54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6,909,448
累計攤銷	(44,060,904)
賬面淨額	142,848,5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42,848,544
添置	94,574,263
攤銷(附註23)	(13,029,179)
匯兌差異	(9,323,517)
年終賬面淨額	215,070,11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9,693,973
累計攤銷	(54,623,862)
賬面淨額	215,070,111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收到政府撥款的總額為人民幣80,066,382元（相當於94,574,263港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5,981,500元（相當於53,157,005港元））。政府撥款列作遞延政府撥款，並以直線基準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或土地使用權的預期可使用年期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

下表列示財務報表中載列本集團僱員離職後款項及活動的位置。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以下資產負債表責任：		
— 界定退休金福利	31,124,829	33,214,008
資產負債表內的負債	31,124,829	33,214,008
以下經營溢利中的於損益表扣除款項：		
— 界定退休金福利（附註25）	1,869,905	721,511
	1,869,905	721,511
以下重新計量：		
— 界定退休金福利	(606,038)	(2,999,723)
	(606,038)	(2,999,723)

經營溢利中的於收益表扣除款項包括即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結算及削減收益及損失。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 (續)

(a)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台灣及韓國設有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對僱員離職後福利進行估值。估值採用預計單位信託成本法。

按照台灣計劃，定期退休金成本淨額按照精算計算確認。定期退休金成本淨額包括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預期計劃資產回報、未確認過渡性責任淨額的攤銷及計劃資產的收益或損失。未確認過渡性責任淨額於17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按照韓國計劃的僱員及董事遣散福利付款條款，效力至少一年的僱員及董事於被維達韓國終止僱用時可按照其年資及於終止僱用時的薪酬水平享有一筆過付款。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釐定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責任的現值	43,337,876	47,257,288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18,801,602)	(19,521,391)
已撥支計劃虧絀	24,536,274	27,735,897
未撥支責任的現值	6,588,555	5,478,111
資產負債表內的負債	31,124,829	33,214,0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續)

	責任的現值 港元	計劃資產的 公允價值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2,735,399	(19,521,391)	33,214,008
即期服務成本	1,411,992	–	1,411,992
利息開支／(收入)	706,392	(248,479)	457,913
	54,853,783	(19,769,870)	35,083,913
重新計量：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於利息收入 計入的金額	–	(548,635)	(548,635)
– 人口假設變動的損失	236,222	–	236,222
– 財務假設變動的損失	1,631,265	–	1,631,265
– 經驗收益	(1,924,890)	–	(1,924,890)
	(57,403)	(548,635)	(606,038)
供款：			
– 僱主	–	(1,989,478)	(1,989,478)
計劃付款：			
– 福利付款	(3,197,585)	2,907,321	(290,264)
貨幣折算差額	(1,672,364)	599,060	(1,073,30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26,431	(18,801,602)	31,124,829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續)

	責任的現值 港元	計劃資產的 公允價值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2,008,310	(15,406,829)	36,601,481
即期服務成本	1,542,798	–	1,542,798
過往服務成本	(1,335,654)	–	(1,335,654)
利息開支／(收入)	717,927	(203,560)	514,367
	52,933,381	(15,610,389)	37,322,992
重新計量：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於利息收入 計入的金額	–	31,170	31,170
－人口假設變動的損失	219,812	–	219,812
－財務假設變動的損失	(311,065)	–	(311,065)
－經驗收益	(2,939,640)	–	(2,939,640)
	(3,030,893)	31,170	(2,999,723)
供款：			
－僱主	–	(4,361,504)	(4,361,504)
計劃付款：			
－福利付款	(2,422,637)	1,861,105	(561,532)
貨幣折算差額	5,255,548	(1,441,773)	3,813,7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35,399	(19,521,391)	33,214,0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續)

按國家／地區劃分的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組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台灣 港元	韓國 港元	總計 港元	台灣 港元	韓國 港元	總計 港元
責任的現值	43,337,876	6,588,555	49,926,431	47,257,288	5,478,111	52,735,399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18,801,602)	-	(18,801,602)	(19,521,391)	-	(19,521,391)
總計	24,536,274	6,588,555	31,124,829	27,735,897	5,478,111	33,214,008

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台灣	韓國	台灣	韓國
貼現率	1.00%	2.00%	1.25%	2.50%
薪金增長率	3.00%	5.00%	3.00%	5.00%

界定福利責任對主要假設加權變動的敏感度為：

	假設變動	對界定福利責任的影響	
		假設增加	假設減少
貼現率	0.25%	台灣公允價值 減少2.90%	台灣公允價值 增加3.02%
		韓國公允價值 減少3.07%	韓國公允價值 增加3.22%
薪金增長率	0.25%	台灣公允價值 增加2.95%	台灣公允價值 減少2.85%
		韓國公允價值 增加3.12%	韓國公允價值 減少2.99%
預期壽命	1年	韓國公允價值 增加0.07%	韓國公允價值 減少0.07%
		台灣公允價值 增加0.10%	台灣公允價值 減少0.10%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基準為某個假設出現變動，而所有其他假設均維持不變。實際上，此情況甚少發生，部分假設的變動可能互相牽動。於計算界定福利責任對重大精算假設的敏感度時，已採用的方法與計算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金責任時所採用者相同（即於報告期末利用預測單位貸計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21 僱員離職後福利(續)

計劃資產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透過其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面臨數項風險，最重大風險詳列如下：

預期壽命 大部分計劃責任旨在向成員提供終生福利，故預期壽命增加將令計劃負債增加。

台灣及韓國的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期限分別為11及12年。

未貼現退休金及僱員離職後福利的預期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港元	一年至兩年 港元	兩年至五年 港元	五年以上 港元	總計 港元
退休金福利	1,226,134	1,750,913	4,701,115	48,239,953	55,918,11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港元	一年至兩年 港元	兩年至五年 港元	五年以上 港元	總計 港元
退休金福利	1,193,232	1,928,492	4,982,784	52,403,333	60,507,841

22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長期激勵計劃(i) (附註25)	10,709,487	17,675,709

- (i)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為向僱員提供更具競爭力之薪金架構及增加關鍵人才的留存率，董事會批准了兩份針對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以及部分高級管理層的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長期激勵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長期激勵計劃

補償單位可根據計劃授予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以獎勵彼等於歸屬期的未來服務。根據計劃，合共6,840,000份補償單位按名義價15.31港元授予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補償單位行使價上限為30港元。歸屬期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期間。補償單位可於歸屬期後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行使價實現，視乎計劃的條文而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授出之各補償單位之公允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為2.74港元。該模型的主要輸入數據為估值日期的股價、授予價、波幅30%、股息率1.21%及無風險年利率1.92%。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量之波幅，乃基於本公司於與激勵計劃年期相符之有關期間之每日股價統計分析。

部分高級管理層的長期激勵計劃

計劃參與者將視乎本公司與同行集團公司之股東回報總額之對比及兩項指數會獲得最高不超過彼等年度薪金100%的花紅。股東回報總額乃按未來股價及潛在股息率計算得出。該計劃將設有兩個計量期間，分別為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回報總額乃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方法釐定。該模型之主要輸入數據為分別為7.59%及8.54%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年漂移率、分別為1.10%及2.54%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股息率以及分別為25%及15%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的年度資產價格波幅，與激勵計劃的年期相符。

23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來自地方政府的補貼收入(附註(a))	29,915,118	48,926,004
遞延政府撥款攤銷(附註20)	13,029,179	8,685,378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損失	—	(310,3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損失)	262,204	(3,567,877)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11,923,800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附註28)	(74,291,587)	(498,139)
租金收入	1,850,469	2,655,407
投資物業折舊	(311,269)	(309,187)
商標減值開支(附註8)	—	(3,323,091)
其他	2,773,810	(1,683,559)
	(26,772,076)	62,498,407

(a)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主要位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收到政府機構的補貼收入人民幣25,326,079元(相當於29,915,118港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2,321,630元(相當於48,926,004港元))。

2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所耗用的原材料及貿易商品	8,159,442,250	7,105,711,376
員工成本(附註25)	1,572,967,168	1,480,996,899
能源成本	855,926,505	849,739,006
運輸開支	671,057,141	642,270,308
推廣費用	731,142,480	787,081,5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818,875,919	702,350,651
經營租賃租金	185,378,391	174,753,171
廣告成本	124,754,266	132,571,325
差旅費及辦公室開支	75,049,083	72,523,957
房地產稅、印花稅及其他稅項	47,198,907	40,754,911
銀行費用	4,660,859	5,964,877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3.1(b))	1,829,013	8,581,128
核數師薪酬	8,666,277	8,785,99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25,685,870	20,290,58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97,696,304	96,897,839
存貨撇減撥備	13,652,538	4,762,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開支(附註7)	2,709,040	9,165,525
其他費用	435,458,951	421,731,700
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費用、行政開支及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總額	13,832,150,962	12,564,933,0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僱員福利開支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香港僱員定額供款		
—強積金	1,294,560	1,181,908
海外僱員界定供款	32,632,676	31,526,929
海外僱員界定福利(附註21)	1,869,905	721,511
長期激勵計劃(附註22)	(6,966,222)	17,675,709
中國僱員社會保障及福利	186,972,704	166,510,274
	215,803,623	217,616,331
工資、薪金及獎金	1,272,418,012	1,181,692,023
僱員福利	84,745,533	81,688,545
	1,572,967,168	1,480,996,899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七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36所披露的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其餘兩名人士(二零一七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1,819,448	10,514,707
—長期激勵計劃	—	2,317,955
—其他	42,608	25,902
	11,862,056	12,858,564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該等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26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利息開支		
－借貸(a)	(226,972,410)	(196,317,004)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a) (附註28)	(6,175,395)	(26,881,53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1,196,309	9,170,849
財務成本淨額	(221,951,496)	(214,027,686)

- (a) 本集團年內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金額為21,747,236港元(二零一七年: 37,519,675港元)。借貸成本按一般借貸的加權平均比率4.38%(二零一七年: 4.90%)資本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稅項

(a) 所得稅開支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但不包括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其享受15%的優惠稅率。另外，在計算應課稅收入時，附屬公司可額外扣除75%經審定的研發開支。

香港及海外的利得稅乃分別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143,008,161	114,544,242
— 中國內地所得稅	67,394,237	98,885,211
— 以前年度稅項報備差額	(2,356,036)	(4,839,166)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71,568,760)	(63,252,995)
預扣稅	11,891,077	3,204,692
	148,368,679	148,541,984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本集團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97,673,368	769,498,438
適用稅率	19.16%	21.23%
按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稅項	152,862,750	163,402,288
毋須課稅收入	(4,414,020)	(4,975,732)
適用稅率的變動	5,344,137	—
不可扣稅費用	27,836,897	28,641,029
未確認稅項損失	615,205	2,276,724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損失	(2,059,895)	(2,402,260)
以前年度稅項報備差額	(2,356,036)	(4,839,166)
來自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稅務利益	(29,355,548)	(34,502,824)
資本再投資	(11,995,888)	(2,262,767)
預扣稅	11,891,077	3,204,692
所得稅開支	148,368,679	148,541,984

27 稅項 (續)

(b) 增值稅

本公司中國及馬來西亞附屬公司銷售自行生產的產品須繳納增值稅。中國國內銷售的適用稅率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由17%變更為16%。馬來西亞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6%。

購買原材料、燃料、能源、若干固定資產及其他生產物料(貨物、運輸成本)的進項增值稅可抵扣銷項增值稅。應付增值稅為銷項增值稅與可抵扣進項增值稅的淨差額。

28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

計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附註23)	(74,291,587)	(498,139)
財務收入—匯兌損失(附註26)	(6,175,395)	(26,881,531)
	(80,466,982)	(27,379,670)

2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元)	649,304,689	620,956,45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4,413,726	1,180,225,23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0.544	0.5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每股盈利 (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於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根據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購股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元)	649,304,689	620,956,45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4,413,726	1,180,225,239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1,010,558	1,427,087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5,424,284	1,181,652,326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港元)	0.543	0.525

30 股息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0港元 (二零一七年: 0.050港元)	71,663,542	59,707,169
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40港元 (二零一七年: 0.140港元)	167,279,332	167,183,432
	238,942,874	226,890,60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167,279,332港元，即每股普通股0.140港元。此股息將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此等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應付股息。

基於當時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1,194,392,373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的實際末期股息為167,214,933港元。

基於相應時間發行在外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已付的實際中期股息分別為71,663,542港元及59,707,169港元。

3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97,673,368	769,498,438
調整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818,875,919	702,350,651
—投資物業折舊	311,269	309,18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97,696,304	96,897,83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25,685,870	20,290,589
—遞延政府撥款攤銷(附註20)	(13,029,179)	(8,685,3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損失(附註23)	(262,204)	3,567,877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損失(附註23)	—	310,329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附註23)	—	(11,923,800)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3.1(b))	1,829,013	8,581,128
—存貨減值撥備	13,652,538	4,762,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開支(附註7)	2,709,040	9,165,525
—商標減值費用(附註8)	—	3,323,091
—財務成本淨額(附註26、附註28)	296,243,083	214,525,825
	2,041,385,021	1,812,973,543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合併賬目時匯兌差異的影響)：		
—存貨減少/(增加)	154,148,768	(1,104,391,435)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 預付款項增加	(245,262,643)	(160,489,458)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9,305,213)	81,842,040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57,287,888)	811,993,823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減少)/增加	(24,121,661)	8,466,029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759,556,384	1,450,394,5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續)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對賬

於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額 (附註7)	16,384,609	14,419,4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損失)	262,204	(3,567,877)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731,420	(10,731,42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賬面淨額 (附註6)	—	19,719,890
無形資產賬面淨額 (附註8)	—	353,921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損失	—	(310,329)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11,923,8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378,233	31,807,475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539,727,141	948,727,954
聯營企業投資(i)	2,739,101	2,871,122
	542,466,242	951,599,076

-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CEHM（本公司附屬公司）與Wu Yi Charity Federation（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投資協議，據此，CEHM及Wu Yi Charity Federation分別同意投資人民幣2,400,000元及人民幣9,600,000元成立China-Euro Healthcare Management (Guangdong) Limited（一家有限公司）。完成後，CEHM將持有China-Euro Healthcare Management (Guangdong) Limited的20%股權。

32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不超過一年	78,753,171	66,220,0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8,033,996	47,469,62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0,493,815	37,249,679
超過五年	61,940,950	347,223
	229,221,932	151,286,620

33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以924,275,889港元之代價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方式為按每股14.90港元之價格配發55,000,000股股份及支付現金104,775,889港元。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乃自江門泰源紙業有限公司（「泰源紙業」）分拆出來，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成立。泰源紙業主要於中國從事批發及零售生活用紙產品。根據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維達紙業（中國）」）與泰源紙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簽署之三份租賃協議，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主要物業（包括兩項土地使用權，連同其上之所有廠房、樓宇及配套基礎建設及設施）出租予本集團。

本集團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乃為了獲得前述租賃物業之所有權。因此，該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乃收購資產及負債而非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收購附屬公司(續)

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代價：	
— 配發股份	819,500,000
— 現金	104,775,889
總代價	924,275,889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	345,346,510
土地使用權(附註6)	578,105,752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62,930,07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38,6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59,438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44,866)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34,917,77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69,004)
借貸	(47,572,933)
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924,275,889
現金代價	104,775,889
減：所獲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59,438)
現金流出淨額	81,716,451

34 關聯人士交易

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為Essity BV（前稱SCA Group Holding BV）（於荷蘭註冊成立）。愛生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將其衛生用品業務分拆為新上市公司，即Essity。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Essity取代愛生雅成為維達的最終控股股東。

(a) 關聯人士的資料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如下：

關聯人士名稱	關係
Uni-Charm Mölnlycke KK（「Uni-Char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Productos Familia, S.A., Colombia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Higiene y Salud Mexico, S.A. de C.V.（「Essity墨西哥」，前稱SCA Consumidor Mexico S.A. de C.V.）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saleo Care (Fiji) Limite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Essity Hygiene and Health AB（「Essity HH」，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AB）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Canada Inc.（前稱SCA North America-Canada, In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Hoogezand B.V.（「Essity Hoogezand B.V.」，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Hoogezand B.V.）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SCA Yildiz Kagit ve Kisis（「SCA YKK」）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India Pvt. Ltd.（「SCA HP India」）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Poland Sp.z o.o.（前稱SCA Hygien Sp. Z o.o.）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Gennep B.V.（「Essity OG B.V.」，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Gennep B.V.）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Mainz-Kostheim GmbH（「Essity Kostheim」，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Mainz– Kosthei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Neuss GmbH（「Essity ON GmbH」，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Neuss）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a) 關聯人士的資料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如下：(續)

關聯人士名稱	關係
Essity Slovakia s.r.o. (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Slovakia, S.R.O.)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France (前稱SCA Tissue France SAS)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Professional Hygiene North America LLC (「Essity NA」, 前稱SCA Tissue North America LL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Operations Mannheim GmbH (「Essity OM」, 前稱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Mannhei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GMBH (前稱SCA GmbH)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Graphic Sundsvall AB (「SCA GS AB」) (i)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的附屬公司
SCA Logistics AB (i)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的附屬公司
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泰源紙業」, 前稱江門泰源紙業有限公司)	富安的附屬公司
Essity Treasury AB (前稱AB SCA Finans (Publ))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Essity BV (前稱SCA Group Holding BV)	股東
Essity HMS North America Inc (「Essity HMS」, 前稱SCA Personal Care In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 (i) 由於愛生雅進行分拆, 該等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關聯人士。二零一七年所披露金額代表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之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期間之交易。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人士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相關交易方共同協定的條款為基礎進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包括：

(1) 向關聯人士銷售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Uni-Charm	111,292,267	104,440,673
–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23,204,462	23,987,243
– Productos Familia, S.A., Colombia	22,196,855	–
– Essity墨西哥	9,212,997	–
– Asaleo Care Fiji Ltd	9,135,772	7,825,243
– Essity HH	5,569,341	3,514,001
– Essity Canada Inc.	3,856,269	4,442,341
– Essity Hoogezand B.V.	2,666,340	1,475,334
–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2,021,635	3,480,839
– SCA YKK	796,234	2,621,169
– SCA HP India	–	1,193,359
	189,952,172	152,980,2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2) 向關聯人士購買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Essity Poland Sp.z o.o.	50,648,503	41,018,009
– Essity OG B.V.	48,516,683	42,925,452
– Essity HH	42,870,084	54,151,528
– Essity Hoogezand B.V.	28,089,708	28,989,516
– Essity Kostheim	25,763,032	21,533,984
– Essity ON GmbH	1,397,860	1,118,443
– Essity Slovakia s.r.o.	990,360	3,983,632
– Essity Operations France	367,880	559,114
– Essity NA	250,964	4,982
– Essity OM	56,933	4,035,516
– SCA GS AB (附註(a))	–	4,767,544
– SCA Logistics AB (附註(a))	–	4,630,345
	198,952,007	207,718,065

- (a) 由於愛生雅進行分拆，該等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關聯人士。二零一七年所披露金額包括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之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期間之交易。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3) 向關聯人士收取之研發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Essity HH	17,626,511	10,837,990

(4) 關聯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之資訊技術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Essity HH	10,569,891	11,313,761

(5) 已付關聯人士的租金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泰源紙業	–	17,859,200

(6) 向關聯人士籌借的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Essity Treasury AB (附註(b))	331,118,453	300,000,000

(7) 償還予關聯人士的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Essity Treasury AB (附註(b))	359,151,000	–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8) 已計關聯人士的利息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Essity Treasury AB (附註(b))	39,024,331	39,657,279

- (b) 於二零一四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與Essity Treasury AB訂立五份定期融資協議，內容分別有關總額不超過3,000,000,000港元、1,140,116,846港元、400,000,000港元、200,000,000港元及170,000,000港元（或其等值金額）的定期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兩筆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元之貸款。該貸款的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與Essity Treasury AB協議將貸款貨幣由人民幣轉為港元。新本金額分別為176,841,000港元及182,310,000港元。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該協議的利率為2.37%。該等貸款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本金額為1,140,116,846港元之貸款。該筆貸款的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償還56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Essity Treasury AB訂立一份本金額為580,116,846港元的新融資協議。協議的利率為2.5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本金額為300,000,000港元之貸款及該筆貸款的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本集團與Essity Treasury AB訂立一份本金額為300,000,000港元的新融資協議，以將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該協議的利率為2.57%。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本金額為168,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的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協議的利率為2.7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本金額為170,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協議的利率為3.20%。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9) 主要管理層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董事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及其他福利	35,691,069	31,160,807
— 長期激勵計劃	1,676,465	7,576,906
高級管理層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及其他福利	28,349,668	25,685,835
— 長期激勵計劃	(4,230,330)	5,686,444
	61,486,872	70,109,992

高級管理層 (不包括董事) 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3
— 1,5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2,000,000港元以上	6	6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c) 與關聯人士的年末結餘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1) 應收關聯人士的貿易賬款及其他賬款：		
– Uni-Charm	11,310,986	10,038,967
– Essity HH	6,829,578	6,818,032
– Productos Familia, S.A., Colombia	4,667,659	–
–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4,323,334	6,350,770
– Essity墨西哥	3,830,112	–
– Essity BV	1,992,592	2,055,910
– Asaleo Care Fiji Ltd	1,922,768	1,123,733
–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499,200	876,272
– Essity Canada Inc.	409,222	685,875
– Essity	330,000	300,000
– Essity Hoogezand B.V.	277,278	370,646
– Essity GmbH	173,353	–
– Essity HMS	42,923	40,266
– SCA YKK	–	288,860
	36,609,005	28,949,3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有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均為三個月內。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c) 與關聯人士的年末結餘 (續)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2) 應付關聯人士的貿易賬款及其他賬款：		
– Essity OG B.V.	4,096,997	7,744,202
– Essity HH	3,199,428	9,463,573
– Essity Hoogezand B.V.	2,252,429	3,764,979
– Essity Poland Sp.z o.o.	1,841,251	6,203,225
– Essity Kostheim	831,625	2,946,795
– Essity OM	47,773	–
– Essity墨西哥	7,149	–
– Uni-Charm	243	316
– Essity Slovakia s.r.o.	–	826,903
– Essity ON GmbH	–	612,184
– Essity Operations France	–	69,997
	12,276,895	31,632,1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c) 與關聯人士的年末結餘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有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均為三個月內。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3) 關聯人士貸款		
— Essity Treasury AB (附註(c))	1,218,116,846	1,236,403,002
(4) 應付關聯人士利息		
— Essity Treasury AB (附註(c))	6,129,663	6,055,791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人士貸款指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元、580,116,846港元、300,000,000港元及176,841,000港元的長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3.66%。該等貸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到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人士貸款指本金額分別為170,000,000港元、300,000,000港元、580,116,846港元及168,000,000港元的長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2.84%。該等貸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到期。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及與附屬公司的結餘	3,752,457,889	3,933,322,49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501,612	3,460,309
應收股息	328,767,471	171,800,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8,183,532	50,813,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699	1,883,274
	410,162,314	227,957,428
資產總值	4,162,620,203	4,161,279,91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485,237	119,416,737
股份溢價	4,351,781,230	4,345,689,034
其他儲備(附註(a))	(545,727,653)	(355,720,928)
總權益	3,925,538,814	4,109,384,84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關聯人士貸款	168,000,000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080,485	14,695,32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1,000,904	37,199,754
	69,081,389	51,895,075
負債總額	237,081,389	51,895,075
總權益及負債	4,162,620,203	4,161,279,918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李朝旺
董事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 本公司儲備變動

	折算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員工購股權儲備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3,742,661)	161,191,516	56,537,500	113,986,355
員工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	—	(8,868,020)	(8,868,020)
股息	—	(202,927,933)	—	(202,927,933)
本年溢利	—	211,921,489	—	211,921,489
貨幣折算差額	(469,832,819)	—	—	(469,832,8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575,480)	170,185,072	47,669,480	(355,720,92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73,575,480)	170,185,072	47,669,480	(355,720,928)
員工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	—	(1,626,396)	(1,626,396)
股息	—	(238,878,475)	—	(238,878,475)
本年溢利	—	242,279,047	—	242,279,047
貨幣折算差額	(191,780,901)	—	—	(191,780,90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356,381)	173,585,644	46,043,084	(545,727,653)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董事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35,619,069	31,088,807
— 長期激勵計劃	1,676,465	7,576,906
— 其他	72,000	72,000
	37,367,534	38,737,713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每位董事的酬金如下：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薪金 (附註(a)) 港元	酌情花紅 港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附註(b)) 港元	僱員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港元	長期 激勵計劃 港元	總計 港元
主席							
– 李朝旺先生	-	4,387,890	3,164,273	14,875	18,000	411,316	7,996,354
執行董事							
– 余毅昉女士	-	2,847,130	2,053,175	14,875	18,000	263,809	5,196,989
–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	5,213,520	3,688,800	-	-	473,722	9,376,042
– 李潔琳女士	-	2,841,930	1,937,648	374,875	18,000	263,809	5,436,262
– 董義平先生	-	2,847,130	2,053,175	14,875	18,000	263,809	5,196,989
非執行董事							
–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2,721,680	-	-	-	-	-	2,721,680
–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	-	-	-	-	-	-
–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甘廷仲先生(c)	102,800	-	-	-	-	-	102,800
– 李曉芸女士(d)	234,237	-	-	-	-	-	234,237
– 謝鉉安先生	321,200	-	-	-	-	-	321,200
– 王桂壠先生	371,200	-	-	-	-	-	371,200
– 徐景輝先生	413,781	-	-	-	-	-	413,781
替任董事							
–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	-	-	-	-	-	-	-
–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	-	-	-	-	-	-	-
	4,164,898	18,137,600	12,897,071	419,500	72,000	1,676,465	37,367,534

附註：

- (a) 支付予一名董事的薪金通常為就該人士提供與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有關的服務而獲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 (b) 包括房屋津貼、醫療及人壽保險保費。
- (c) 甘廷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李曉芸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元	薪金 (附註(a)) 港元	酌情花紅 港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附註(b)) 港元	僱員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港元	長期 激勵計劃 港元	總計 港元
主席							
- 李朝旺先生	-	4,219,031	1,869,540	14,645	18,000	1,858,970	7,980,186
執行董事							
- 余毅昉女士	-	2,737,567	1,458,020	14,645	18,000	1,192,305	5,420,537
-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	4,918,400	2,570,100	-	-	2,141,021	9,629,521
- 李潔琳女士	-	2,583,531	2,002,383	374,721	18,000	1,192,305	6,170,940
- 董義平先生	-	2,737,567	1,458,020	14,645	18,000	1,192,305	5,420,537
非執行董事							
-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2,617,001	-	-	-	-	-	2,617,001
-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26,945	-	-	-	-	-	26,945
- 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	22,046	-	-	-	-	-	22,046
-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甘廷仲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 謝鉉安先生	310,000	-	-	-	-	-	310,000
- 王桂壩先生	360,000	-	-	-	-	-	360,000
- 徐景輝先生	380,000	-	-	-	-	-	380,000
替任董事							
- Herve Stephane ROSE先生	-	-	-	-	-	-	-
-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	-	-	-	-	-	-	-
	4,115,992	17,196,096	9,358,063	418,656	72,000	7,576,906	38,737,713

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已付董事或董事應收就彼等 作為董事提供的服務 (無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的總酬金		已付董事或董事應收就彼等 提供與管理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事務有關的 其他服務的總酬金		總計	總計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37,367,534	38,737,713	-	-	37,367,534	38,737,713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而本公司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b)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離職福利。

(c) 就獲取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d) 有關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由本集團與董事訂立且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並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相關重大權益。

五年財務摘要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收益	7,985,222,304	9,695,997,657	12,056,548,935	13,485,960,780	14,878,547,902
銷售成本	(5,576,508,718)	(6,737,327,688)	(8,239,615,131)	(9,486,047,682)	(10,691,953,432)
毛利	2,408,713,586	2,958,669,969	3,816,933,804	3,999,913,098	4,186,594,470
銷售及推廣費用	(1,188,369,898)	(1,565,457,775)	(2,074,739,697)	(2,351,849,995)	(2,379,803,125)
行政開支	(472,403,420)	(577,688,065)	(728,394,604)	(727,035,386)	(758,565,392)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	-	-	(1,829,013)
其他收入及損失—淨額	74,371,838	(62,896,404)	(6,226,887)	62,498,407	(26,772,076)
經營溢利	822,312,106	752,627,725	1,007,572,616	983,526,124	1,019,624,864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80,503,475)	(303,751,333)	(199,265,704)	(214,027,686)	(221,951,496)
聯營企業稅後損失份額	(4,805,242)	-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737,003,389	448,876,392	808,306,912	769,498,438	797,673,368
所得稅開支	(143,536,257)	(134,435,280)	(154,772,358)	(148,541,984)	(148,368,67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93,467,132	314,441,112	653,534,554	620,956,454	649,304,689
其他綜合收益：					
<i>可以重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i>					
貨幣折算差額	(13,756,533)	(285,983,288)	(531,450,105)	692,642,246	(421,842,655)
套期儲備	1,805,786	-	-	-	-
<i>其後將不會重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i>					
重新計量僱員離職後福利責任	-	-	(273,967)	2,491,047	396,63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581,516,385	28,457,824	121,810,482	1,316,089,747	227,858,671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01,730,851	6,261,216,698	7,281,873,804	8,739,887,326	8,997,273,41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97,758,758	387,818,653	432,130,671	1,042,127,885	1,050,718,413
無形資產	1,400,041,901	1,306,968,419	2,796,001,162	2,913,888,055	2,823,114,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7,405,812	259,511,539	268,225,330	348,762,906	403,828,940
投資性房地產	-	-	4,859,059	7,660,539	7,217,853
存貨	2,029,115,081	2,367,407,631	1,785,142,568	3,048,179,318	2,745,883,730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523,602,317	1,463,321,731	1,938,829,069	2,309,863,202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	-	1,888,459,707
其他應收賬款	-	-	-	-	449,515,451
預付款項	-	-	-	-	90,514,885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61,753,224	64,444,039	106,197,276	28,949,331	36,609,005
限制性銀行存款	1,301,535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0,283,714	393,247,986	1,015,254,277	534,589,786	574,465,154
資產總值	12,202,993,193	12,503,936,696	15,628,513,216	18,973,908,348	19,067,600,89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99,840,269	99,908,769	113,741,237	119,416,737	119,485,237
股本溢價	1,677,023,606	1,688,013,706	3,498,754,174	4,345,689,034	4,351,781,230
其他儲備	3,304,140,930	3,159,837,388	3,167,068,811	4,271,362,605	4,258,649,944
總權益	5,081,004,805	4,947,759,863	6,779,564,222	8,736,468,376	8,729,916,411
負債					
長期借款	878,667,606	2,177,485,991	2,879,551,662	3,310,130,427	3,004,812,188
關聯人士貸款	2,030,138,167	1,308,080,688	915,499,741	1,236,403,002	1,218,116,846
遞延政府撥款	98,726,406	92,493,668	90,486,296	142,848,544	215,070,1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787,849	96,248,856	203,135,117	211,437,204	208,522,060
僱員離職後福利	-	-	36,601,481	33,214,008	31,124,82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7,675,709	10,709,487
其他流動負債	4,019,668,360	3,881,867,630	4,723,674,697	5,285,731,078	5,649,328,966
負債總額	7,121,988,388	7,556,176,833	8,848,948,994	10,237,439,972	10,337,684,487
總權益及負債	12,202,993,193	12,503,936,696	15,628,513,216	18,973,908,348	19,067,600,898